

以下第I-1至I-3頁為本公司申報會計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發出的會計師報告全文,以供收錄於本招股章程。此會計師報告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呈報準則第200號「投資通函內就歷史財務資料出具的會計師報告」的要求擬備,並以本公司董事及聯席保薦人為收件人。



羅兵咸永道

致易鑫集團有限公司列位董事及花旗環球金融亞洲有限公司及瑞士信貸(香港)有限公司就歷史財務資料出具的會計師報告

序言

本所(以下簡稱「我們」)謹此就易鑫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的歷史財務資料(載於第I-4至I-100頁)作出報告,此等歷史財務資料包括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和2017年6月30日的合併資產負債表、貴公司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和2017年6月30日的資產負債表以及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及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往績記錄期間」)的合併損益表、合併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摘要及其他附註解釋資料(統稱為「歷史財務資料」)。第I-4至I-100頁所載的歷史財務資料為本報告的組成部分,其擬備以供收錄於貴公司於2017年11月6日就貴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首次上市而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內。

董事對歷史財務資料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3及2.1所載的呈列及擬備基準擬備真實而中肯的歷史財務資料,並對其認為為使歷史財務資料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必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對歷史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將我們的意見向閣下報告。我們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呈報準則第200號,投資通函內就歷史財務資料出具的會計師報告執行我們的工作。該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工作以對歷史財務資料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獲取合理保證。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中環太子大廈22樓
電話: +852 2289 8888, 傳真: +852 2810 9888, www.pwchk.com

我們的工作涉及執执行程序以獲取有關歷史財務資料所載金額及披露的證據。所選擇的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歷史財務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申報會計師考慮與該實體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3及2.1所載的呈列及擬備基準擬備真實而中肯的歷史財務資料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該實體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我們的工作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所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歷史財務資料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獲取的證據是充分、適當的，為發表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就本會計師報告而言，此等歷史財務資料已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3及2.1所載的呈列及擬備基準，真實而中肯地反映貴公司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6月30日的財務狀況和貴集團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6月30日的合併財務狀況，以及貴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合併財務表現及合併現金流量。

審閱追加期間的比較財務資料

我們已審閱貴集團追加期間的比較財務資料，此等財務資料包括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合併損益表、合併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和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其他解釋資料（「**追加期間的比較財務資料**」）。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3及2.1所載的呈列及擬備基準，擬備及列報追加期間的比較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追加期間的比較財務資料作出結論。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及鑒證準則理事會（「**國際審計及鑒證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計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計意見。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就本會計師報告而言，追加期間的比較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3及2.1所載的呈列及擬備基準擬備。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下
事項出具的報告

調整

在擬備歷史財務資料時，未對第I-4頁中所述的相關財務報表作出任何調整。

股利

我們參考歷史財務資料附註31，該附註說明貴公司並無就往績記錄期間派付任何股
利。

貴公司並無法定財務報表

貴公司自註冊成立日期並未有擬備任何法定財務報表。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17年11月6日

I. 歷史財務資料

下文所載的歷史財務資料為本會計師報告的組成部分。

作為歷史財務資料基礎的貴集團往績記錄期間的財務報表，已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根據國際審計及鑒證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相關財務報表**」）。

本歷史財務資料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報，且所有數值已列算至千位數（人民幣千元）（除非另有說明）。

合併損益表

	第II節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交易平台業務		47,990	205,814	212,152	58,397	321,141
自營融資業務		—	65,461	1,275,745	397,414	1,230,267
		47,990	271,275	1,487,897	455,811	1,551,408
收入成本	7	(6,976)	(39,998)	(752,888)	(232,681)	(657,546)
毛利		41,014	231,277	735,009	223,130	893,862
銷售及營銷費用	7	(27,723)	(150,699)	(360,098)	(132,818)	(345,652)
行政費用	7	(5,310)	(20,558)	(225,330)	(36,711)	(182,617)
研發費用	7	(8,686)	(16,112)	(71,351)	(14,043)	(72,423)
其他(損失)/利得—淨額	6	(911)	19,439	17,411	11,462	4,838
營業(虧損)/利潤		(1,616)	63,347	95,641	51,020	298,008
財務收入	9	787	5,283	15,755	1,071	14,918
財務費用	9	—	(12,210)	(29,250)	(5,389)	(15,605)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 公允價值虧損	27	—	(53,452)	(1,428,141)	(16,789)	(6,300,470)
除所得稅前(虧損)/利潤		(829)	2,968	(1,345,995)	29,913	(6,003,149)
所得稅費用	10	894	(31,174)	(58,343)	(30,560)	(101,910)
本年度/期間利潤/ (虧損)		65	(28,206)	(1,404,338)	(647)	(6,105,059)
下列人士應佔利潤/ (虧損)：						
— 貴公司擁有人		65	(28,206)	(1,401,333)	(647)	(6,099,375)
— 非控股性權益		—	—	(3,005)	—	(5,684)
		65	(28,206)	(1,404,338)	(647)	(6,105,059)
每股盈利/(虧損) (以每股人民幣列示)...	11					
— 基本		0.00	(0.21)	(10.38)	(0.00)	(45.18)
— 攤薄		0.00	(0.21)	(10.38)	(0.00)	(45.18)

合併綜合收益表

第II節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本年度／期間					
利潤／(虧損)....	65	(28,206)	(1,404,338)	(647)	(6,105,059)
其他綜合(虧損)／ 收益(扣除稅項)： <u>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 的項目</u>					
貨幣換算差額	—	(134,145)	(289,476)	(70,057)	257,553
本年度／期間綜合 收益／(虧損) 總額.....	65	(162,351)	(1,693,814)	(70,704)	(5,847,506)
下列人士應佔：					
— 貴公司擁有人...	65	(162,351)	(1,690,809)	(70,704)	(5,841,822)
— 非控股性權益...	—	—	(3,005)	—	(5,684)
	65	(162,351)	(1,693,814)	(70,704)	(5,847,506)

合併資產負債表

	第II節 附註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12	714	10,735	103,746	548,766
無形資產	13	63	65,895	242,796	2,475,564
以普通股形式於聯營公司的 投資	14	100	100	100	5,93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5	—	17,126	150,000	156,829
遞延所得稅資產	29	4,572	—	5,622	16,525
預付款項、保證金及其他資產	20	—	1,591	562,196	1,115,221
應收融資租賃款	18	—	689,005	8,277,204	11,629,064
受限制現金	21	—	—	150,000	150,000
		5,449	784,452	9,491,664	16,097,902
流動資產					
應收融資租賃款	18	—	2,172,475	6,086,662	8,049,350
應收賬款	19	10,216	127,784	180,145	308,913
預付款項、保證金及其他資產	20	38,628	70,850	604,425	546,30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	191,509	710,393	660,852	1,168,416
受限制現金	21	—	—	3,027,631	2,561,489
		240,353	3,081,502	10,559,715	12,634,477
總資產		245,802	3,865,954	20,051,379	28,732,379
權益及負債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2	—	83	83	83
股份溢價	22	—	505,524	505,524	505,524
其他儲備	23	193,995	(300,364)	(411,633)	(546,910)
累計虧損		(44,445)	(74,884)	(1,491,133)	(7,590,508)
		149,550	130,359	(1,397,159)	(7,631,811)
非控股性權益		—	—	12,684	—
總權益		149,550	130,359	(1,384,475)	(7,631,811)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27	—	2,588,232	8,071,817	17,516,756
遞延所得稅負債	29	—	—	15,639	17,126
借款	28	—	—	3,213,634	4,558,949
其他非流動負債	30	—	29,739	100,089	93,428
		—	2,617,971	11,401,179	22,186,259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25	2,049	97,452	508,385	469,65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6	94,203	999,073	1,375,071	1,198,128
當期所得稅負債		—	21,099	45,426	68,201
借款	28	—	—	8,105,793	12,441,952
		96,252	1,117,624	10,034,675	14,177,931
總負債		96,252	3,735,595	21,435,854	36,364,190
總權益及負債		245,802	3,865,954	20,051,379	28,732,379

資產負債表 — 貴公司

	第II節 附註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16	—	535,525	572,092	2,962,545
預付款項、保證金及其他資產	20	—	2,479,400	6,589,984	7,438,107
		—	3,014,925	7,162,076	10,400,652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	—	53,585	11,835	14,551
		—	53,585	11,835	14,551
總資產		—	3,068,510	7,173,911	10,415,203
權益及負債					
權益					
股本	22	—	83	83	83
股份溢價	22	—	505,524	505,524	505,524
其他儲備	23	—	27,444	(5,156)	106,328
累計虧損		—	(65,333)	(1,519,945)	(7,833,799)
總權益		—	467,718	(1,019,494)	(7,221,864)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27	—	2,588,232	8,071,817	17,516,756
		—	2,588,232	8,071,817	17,516,756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6	—	12,560	121,588	120,311
		—	12,560	121,588	120,311
總負債		—	2,600,792	8,193,405	17,637,067
總權益及負債		—	3,068,510	7,173,911	10,415,203

合併權益變動表

第II節 附註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股 性權益	總計權益
	股本	股份溢價	其他儲備	累計虧損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4年1月1日的結餘.....	—	—	5,803	(44,510)	(38,707)	—	(38,707)	
綜合收益	—	—	—	—	—	—	—	
年度利潤.....	—	—	—	—	—	—	—	
年度綜合總收益.....	—	—	—	65	65	—	65	
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	—	—	—	—	—	—	—	
擁有人注資.....	—	—	184,477	—	184,477	—	184,477	
根據易車僱員股份獎勵計劃的股權激勵.....	—	—	3,715	—	3,715	—	3,715	
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總額.....	—	—	188,192	—	188,192	—	188,192	
於2014年12月31日的結餘.....	—	—	193,995	(44,445)	149,550	—	149,550	
綜合虧損	—	—	—	(28,206)	(28,206)	—	(28,206)	
年度虧損.....	—	—	—	(134,145)	(134,145)	—	(134,145)	
貨幣換算差額.....	—	—	—	(134,145)	(134,145)	—	(134,145)	
年度綜合總虧損.....	—	—	—	(28,206)	(28,206)	—	(28,206)	
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總額	—	—	—	—	—	—	—	
2015年重組.....	83	505,524	(618,734)	—	(113,127)	—	(113,127)	
擁有人注資.....	—	—	250,000	—	250,000	—	250,000	
根據易車僱員股份獎勵計劃的股權激勵.....	—	—	6,287	—	6,287	—	6,287	
轉撥至法定盈餘公積金.....	—	—	2,233	(2,233)	—	—	—	
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總額.....	—	—	(360,214)	(2,233)	(143,160)	—	(143,160)	
於2015年12月31日的結餘.....	83	505,524	(300,364)	(74,884)	130,359	—	130,359	
綜合虧損	—	—	—	(1,401,333)	(1,401,333)	(3,005)	(1,404,338)	
年度虧損.....	—	—	(289,476)	—	(289,476)	—	(289,476)	
貨幣換算差額.....	—	—	(289,476)	—	(289,476)	—	(289,476)	
年度綜合總虧損.....	—	—	(289,476)	(1,401,333)	(1,690,809)	(3,005)	(1,693,814)	
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	—	—	—	—	—	—	—	
擁有人注資.....	—	—	157,478	—	157,478	15,689	173,167	
根據易車僱員股份獎勵計劃的股權激勵.....	—	—	5,813	—	5,813	—	5,813	
撥款至法定盈餘公積金.....	—	—	14,916	(14,916)	—	—	—	
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總額.....	—	—	178,207	(14,916)	163,291	15,689	178,980	
於2016年12月31日的結餘.....	83	505,524	(411,633)	(1,491,133)	(1,397,159)	12,684	(1,384,475)	

合併權益變動表——續

	第II節 附註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股 權益	總計權益
		股本	股份溢價	其他儲備	累計虧損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16年1月1日的結餘.....		83	505,524	(300,364)	(74,884)	130,359	—	130,359	
綜合虧損		—	—	—	(647)	(647)	—	(647)	
本期間虧損.....	23	—	—	(70,057)	—	(70,057)	—	(70,057)	
貨幣換算差額.....		—	—	(70,057)	(647)	(70,704)	—	(70,704)	
本期間綜合總虧損.....		—	—	(70,057)	(647)	(70,704)	—	(70,704)	
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		—	—	1,816	—	1,816	—	1,816	
根據易車僱員股份獎勵計劃的股權激勵.....	24	—	—	1,816	—	1,816	—	1,816	
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總額.....		83	505,524	(368,605)	(75,531)	61,471	—	61,471	
於2016年6月30日的結餘.....		83	505,524	(411,633)	(1,491,133)	(1,397,159)	12,684	(1,384,475)	
於2017年1月1日的結餘.....		—	—	—	(6,099,375)	(6,099,375)	(5,684)	(6,105,059)	
綜合虧損		—	—	257,553	—	257,553	—	257,553	
本期間虧損.....	23	—	—	257,553	—	257,553	—	257,553	
貨幣換算差額.....		—	—	257,553	(6,099,375)	(5,841,822)	(5,684)	(5,847,506)	
本期間綜合總虧損.....		—	—	257,553	(6,099,375)	(5,841,822)	(5,684)	(5,847,506)	
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		—	—	(6,170)	—	(6,170)	(7,000)	(13,170)	
擁有人注資.....	23	—	—	(403,605)	—	(403,605)	—	(403,605)	
2017年重組.....	1	—	—	16,945	—	16,945	—	16,945	
根據易車僱員股份獎勵計劃的股權激勵.....	24	—	—	(392,830)	—	(392,830)	(7,000)	(399,830)	
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總額.....		83	505,524	(546,910)	(7,590,508)	(7,631,811)	—	(7,631,811)	
於2017年6月30日的結餘.....		83	505,524	(546,910)	(7,590,508)	(7,631,811)	—	(7,631,811)	

合併現金流量表

	第II節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經營所用現金	32(a)	(1,065)	(2,755,633)	(11,251,397)	(2,263,514)	(5,822,328)
已付所得稅		—	(5,502)	(50,112)	(28,199)	(84,160)
經營活動所用 現金淨額		<u>(1,065)</u>	<u>(2,761,135)</u>	<u>(11,301,509)</u>	<u>(2,291,713)</u>	<u>(5,906,488)</u>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787	5,283	2,581	971	14,024
出售物業及設備和 無形資產的 所得款項		7	—	1,220	3	138
購置物業及設備		(393)	(12,457)	(24,759)	(9,031)	(13,392)
購買無形資產		(8)	(732)	(32,879)	(32,360)	(48,424)
借款予關聯方	35	—	—	—	—	(20,000)
因出售附屬公司而 出售的現金	34	—	—	—	—	(8,350)
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15	—	(15,000)	(150,000)	(150,000)	—
業務合併所收購/ (支付)的現金淨額 以普通股形式	34	—	—	39,406	—	(14,526)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4	(100)	—	—	—	—
受限制現金存款		—	—	(3,999,678)	(152,904)	(1,777,425)
已到期的受限制現金		—	—	919,851	—	2,173,714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淨額		<u>293</u>	<u>(22,906)</u>	<u>(3,244,258)</u>	<u>(343,321)</u>	<u>305,759</u>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擁有人注資		184,477	65,522	—	—	—
在2017年重組向 易車集團分派		—	—	—	—	(98,855)
借款所得款項		—	—	13,716,300	2,433,000	13,302,403
償還借款		—	—	(2,396,873)	(325,328)	(7,543,242)
借款保證金		—	—	(122,829)	—	(197,904)
向易車集團借款 所得款項		—	816,130	730,362	330,000	—
償還易車集團借款		—	—	(969,080)	—	(30,000)
發行可轉換可贖回 優先股所得款項	27	—	2,389,647	3,653,728	—	1,064,819
支付可轉換可贖回 優先股的發行成本	9	—	(9,343)	(21,219)	—	(13,703)
已付利息		—	(592)	(141,092)	(34,069)	(375,202)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 淨額		<u>184,477</u>	<u>3,261,364</u>	<u>14,449,297</u>	<u>2,403,603</u>	<u>6,108,316</u>

合併現金流量表 — 續

第II節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增加／(減少)淨額	183,705	477,323	(96,470)	(231,431)	507,587
年／期初的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	8,711	191,509	710,393	710,393	660,85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 匯兌(虧損)／收益	(907)	41,561	46,929	1,758	(23)
年／期末的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	<u>191,509</u>	<u>710,393</u>	<u>660,852</u>	<u>480,720</u>	<u>1,168,416</u>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重組及呈列基準

1.1 一般資料

易鑫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前稱Yixin Capital Limited)於2014年11月19日根據開曼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受豁免有限公司,並以Yixin Automotive Technology Group Limited的名義於香港經營業務。貴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309, Uglan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貴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i)提供汽車融資交易服務,主要包括交易促成及增值服務與廣告及會員服務(「交易平台業務」);及(ii)提供汽車融資服務,主要包括融資租賃服務及經營租賃服務(「自營融資業務」)。交易平台業務及自營融資業務統稱為「上市業務」。

於本報告日期,Bitauto Holdings Limited(「易車」)為貴公司最終控股股東。往績記錄期間至本報告日期,易車及其附屬公司易車香港有限公司(「易車香港」)(統稱「控股股東」)為貴集團旗下公司的控股股東。易車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易車集團」。

美元及港元分別界定為「美元」及「港元」。

1.2 貴集團的歷史及重組

貴集團交易平台業務的歷史

於往績記錄期間,貴集團的交易平台業務包括汽車融資交易業務及二手汽車交易業務(定義見下文)。

2014年1月1日(往績記錄期間開始)以及貴公司及北京易鑫(定義見下文)註冊成立之前,汽車融資交易業務(「汽車融資交易業務」,主要由易車集團的汽車融資事業部(「汽車融資事業部」)經營向銀行及汽車融資公司提供廣告及會員服務),易車的汽車融資事業部於2013年12月成立,為易車兩間全資附屬公司(分別為北京易車互聯信息技術有限公司(於2006年1月20日成立)及北京易車互動廣告有限公司(於2007年12月12日成立))的業務單位。二手汽車交易業務(「二手汽車交易業務」,主要為向汽車製造商及汽車經銷商提供二手汽車的成交促成服務以及廣告及會員服務)則由北京信保信息技術有限公司(「北京信保」,於2008年2月2日成立)和看看車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看看車」,其大部分股權於2016年11月由易車集團收購(附註34(a)))經營。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1 一般資料、重組及呈列基準 — 續

1.2 貴集團的歷史及重組 — 續

貴集團交易平台業務的歷史 — 續

為經營汽車融資交易業務及擴展服務範疇，易車創始人兼股東李斌先生、深圳市騰訊產業投資基金有限公司（騰訊控股有限公司指定的主體）及北京甲盛投資管理有限公司（JD.com, Inc. 指定的主體）（統稱「北京易鑫的股權持有人」）於2015年1月9日成立了北京易鑫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易鑫」）。自此，汽車融資交易業務主要由北京易鑫經營。根據(i)北京易鑫；(ii)上海特創廣告有限公司（「上海特創」，貴公司附屬公司易鑫集團香港有限公司（「易鑫香港」）註冊成立的全資附屬公司）；及(iii)北京易鑫的股權持有人所訂立日期為2015年2月15日及2015年4月20日的多份合約協議（隨後於2017年6月27日韓波先生取代李斌先生成為北京易鑫股東後修訂（統稱「舊合約安排」）），上海特創能夠實際控制、確認及取得北京易鑫的業務及營運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因此，北京易鑫被視為貴公司的受控制結構主體，並由貴公司合併入賬。

2017年8月10日，北京易鑫、上海特創、北京易鑫的股權持有人及易鑫香港全資附屬公司北京看看車科技有限公司（「北京看看車」）訂立一系列協議，據此(i)舊合約安排終止；(ii)北京易鑫的股權持有人、北京易鑫與上海特創的質押安排已解除並取消註冊；(iii)北京易鑫的股權持有人、北京易鑫與北京看看車於2017年8月10日訂立一系列新合約安排，據此北京看看車可實際控制、確認及取得北京易鑫的業務及營運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北京易鑫繼續被視為貴公司的受控制結構主體，並由貴公司合併入賬。

貴集團自營融資業務的歷史

就自營融資業務而言，易車的全資附屬公司易車香港於2014年8月12日成立上海易鑫融資租賃有限公司（「上海易鑫」）。透過貴集團於2015年進行的重組（如下文所述），上海易鑫成為易鑫香港的全資附屬公司。

為進一步擴充自營融資業務，易鑫香港於2015年1月16日成立鑫車投資（上海）有限公司（「鑫車投資」）（前稱上海融車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1 一般資料、重組及呈列基準 — 續

1.2 貴集團的歷史及重組 — 續

貴集團自營融資業務的歷史 — 續

為引進海外投資者及籌備貴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貴集團先後於2015年及2017年進行了兩次集團重組（「**2015年重組**」及「**2017年重組**」，統稱「**重組**」）以成立貴公司作為上市業務的最終控股公司。重組主要涉及下列階段：

2015年重組

於2015年2月16日，貴公司已發行(a)13,499,896股普通股予易車香港，以換取易車集團汽車融資事業部提供的汽車融資交易業務；及(b)11,534,156股A系列優先股予易車香港，以換取(1)現金1.00億美元；及(2)上海易鑫的全部股權。易車集團亦同意將易車集團網站有關汽車融資租賃以及汽車融資服務及產品的所有在線查詢轉交貴集團（「**2015年流量支持服務**」）。流量支持服務免費提供，由2015年2月16日起為期3年。

2017年重組

於2017年5月26日，貴公司已發行70,934,920股C系列優先股予易車，及4,299,090股C系列優先股予易車香港，以換取(1)易車集團的二手汽車交易業務，即北京信保及看看車經營的業務；(2)易車集團就二手汽車相關業務的不競爭承諾（「**不競爭承諾**」）；及(3)易車集團有關汽車融資服務及二手汽車相關業務的三年免費流量支持（「**2017年流量支持服務**」），可自動再續期兩年，且每年須向我們提供最低數量的合資格線索；及(4)免費使用易車的汽車型號數據庫（「**汽車型號數據庫**」），為期20年。

2015年流量支持服務、2017年流量支持服務、不競爭承諾及汽車型號數據庫統稱「**業務合作協議**」，於收購日期按公允價值確認為無形資產（附註13）。

於該等重組完成後，貴公司成為貴集團現時旗下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於完成該等重組後，貴集團已成立額外附屬公司進行業務發展。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1 一般資料、重組及呈列基準 — 續

1.2 貴集團的歷史及重組 — 續

於本報告日期及往績記錄期間，貴集團附屬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註冊資本	於下列日期持有的實際權益				於本報告 日期	主要業務	附註
			12月31日		6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貴公司直接持有									
易鑫集團香港有限公司 (前稱易鑫資本香港 有限公司)	香港/ 2014年11月27日	10港元	100%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 香港	(a)
看看車有限公司	開曼群島/ 2014年4月22日	7,700美元	—	—	74.8%	100%	100%	投資控股， 開曼群島	(e)
貴公司間接持有									
上海易鑫融資租賃 有限公司	中國/ 2014年8月12日	1,500,000,000美元	100%	100%	100%	100%	100%	租賃服務， 中國	(b)
上海特創廣告有限公司	中國/ 2015年1月29日	20,000,000美元	—	100%	100%	100%	100%	廣告服務， 中國	(c)
鑫車投資(上海) 有限公司 (前稱上海融車信息 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2015年1月16日	2,000,000,000美元	—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 中國	(d)
天津恒通嘉合融資租賃 有限公司	中國/ 2015年5月18日	500,000,000美元	—	100%	100%	100%	100%	租賃服務， 中國	(d)
看看車有限公司	香港/ 2014年5月8日	1港元	—	—	74.8%	100%	100%	投資控股， 香港	(e)
北京看看車科技 有限公司	中國/ 2014年7月10日	11,400,000美元	—	—	74.8%	100%	100%	交易服務， 中國	(e)(f)
上海藍書信息科技 有限公司	中國/ 2015年1月29日	人民幣 20,000,000 元	—	—	—	100%	100%	軟件研發， 中國	(g)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1 一般資料、重組及呈列基準 — 續

1.2 貴集團的歷史及重組 — 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註冊資本	於下列日期持有的實際權益				於本報告 日期	主要業務	附註
			12月31日			6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瀋陽易鑫金融信息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6年12月13日	人民幣10,000,000元	—	—	100%	100%	100%	融資服務， 中國	
北京易鑫汽車租賃有限公司	中國/ 2016年12月15日	人民幣9,000,000元	—	—	100%	100%	100%	租賃服務， 中國	
廣州榮車租賃有限公司	中國/ 2017年3月8日	人民幣200,000,000元	—	—	—	100%	100%	租賃服務， 中國	
天津匯寶廣告有限公司	中國/ 2017年8月10日	2,000,000美元	—	—	—	—	100%	廣告服務， 中國	
新疆銀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2017年9月6日	10,000,000美元	—	—	—	—	100%	廣告服務， 中國	
由貴公司根據合約協議控制(附註(h))									
北京易鑫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2015年1月9日	人民幣50,000,000元	—	100%	100%	100%	100%	廣告及 會員服務， 中國	(i)

附註：

- (a) 該附屬公司於截至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核數師為高眾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該附屬公司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核數師為吳普思執業會計師。
- (b) 上海易鑫融資租賃有限公司於2015年重組前受控股股東共同控制(附註1.3)。該附屬公司於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核數師為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北京分所。
- (c) 由於該附屬公司於2015年新成立，故於截至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核數師為上海誠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 (d) 由於該等附屬公司於2015年新成立，故於截至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核數師為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北京分所。
- (e) 於2017年重組前，看看車有限公司(開曼)、看看車有限公司(香港)及北京看看車科技有限公司受控股股東共同控制(附註1.3)。
- (f) 北京看看車科技有限公司於2014年7月10日在中國成立，後於2016年11月10日被易車集團收購。該附屬公司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核數師為大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 (g) 貴集團於2017年4月14日收購該附屬公司全部股權。
- (h) 該附屬公司乃透過合約安排控制，由於中國法規限制外資擁有提供增值電信服務的公司，而該附屬公司的業務及服務屬此類，故貴集團並無該附屬公司股權的法定擁有權。
- (i) 由於該附屬公司於2015年新成立，故於截至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核數師為北京天鴻永信會計師事務所(普通合夥)。

上述部分附屬公司的英文名稱為管理層對中文名稱的最佳翻譯，因為有關附屬公司並無正式英文名稱。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1 一般資料、重組及呈列基準 — 續

1.2 貴集團的歷史及重組 — 續

組成貴集團的所有公司已採納12月31日作為其財政年結日。

貴集團的主要附屬公司於中國建立且其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計值。兌換人民幣為外幣須受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規則及法規所限。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和2017年6月30日，除外匯管制法規限制外，貴集團獲得或使用資產及結清貴集團負債的能力並無受到任何重大限制。

1.3 呈列基準

緊接重組前後，貴集團旗下參與上市業務的公司由控股股東共同控制。因此，重組視為共同控制的業務合併。

歷史財務資料的編製納入參與上市業務(包括易車集團汽車融資事業部開展的業務)之公司(緊接重組前及緊隨重組後受控股股東共同控制及目前為貴集團旗下公司)的歷史財務資料，猶如當前集團架構於整個呈列期間或自集團公司首次受控股股東控制之日起一直存在(以較短者為準)。

集團公司的淨資產從控股股東角度採用現有賬面值合併入賬。在控制方的權益持續的條件下，當發生共同控制的業務合併時，不確認商譽對價或收購方所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的公允價值淨額的權益超出成本部分的金額。

於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和截至2016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各六個月期間自第三方收購或向第三方出售的公司，自收購或出售日期起併入貴集團合併財務報表或於貴集團財務報表剔除。

集團公司的公司間交易、交易結餘及未變現收益／虧損已於合併入賬時抵銷。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擬備本歷史財務資料所應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呈列的所有年度及期間貫徹應用。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 續

2.1 擬備基準

貴公司的歷史財務資料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擬備。歷史財務資料已根據歷史成本法擬備，並就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包括衍生工具)按公允價值進行的重估作出修訂。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歷史財務資料需要採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管理層亦須在採用貴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作出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極為複雜的範疇，或對歷史財務資料屬重大的假設及估計的範疇披露於附註4。

於2017年6月30日，貴集團的累計虧損為人民幣7,590,508,000元，主要是由於往績記錄期間貴集團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累計公允價值虧損所致。該公允價值虧損並不影響貴集團的現金流量。

此外，於2017年6月30日，貴集團的流動負債較流動資產高人民幣1,543,454,000元。貴集團已對未來12個月的營運資金作出預測。根據營運資金預測，董事相信，經考慮自下述渠道獲得的現金流入，貴集團有足夠現金資源應付未來營運資金需要：

- i) 內部所得資金；
- ii) 現有應收融資租賃款證券化的所得款項；及
- iii) 目前可用的信用融資。

因此，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歷史財務資料屬適當。

自2017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強制實行的所有有效準則、準則的修訂本及詮釋均獲貴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貫徹應用。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 續

2.1 擬備基準 — 續

2.1.1 會計政策和披露的變動

往績記錄期間已頒佈但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生效且貴集團並無提早採用的標準、修訂及詮釋如下：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開始 的年度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 (修訂本)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之支付交易之分類與計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2號 外匯交易及預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 (修訂本) 轉讓投資物業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修訂本) 2014年至2016年週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3號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上述標準、修訂及詮釋預期對貴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無重大影響，惟下述除外：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闡述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分類、計量和確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完整版本已在2014年7月發佈。此準則取代了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中有關金融工具分類和計量的指引。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保留但簡化了金融資產的混合計量模型，並確定了三個主要的計量類別：按攤銷成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以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此分類基準視乎主體的經營模式，以及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點。在權益工具中的投資須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於初始確認時不可撤銷地選擇於其他綜合收益列示公允價值變動且不得重分類至損益。對於金融負債，就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負債，除了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本身信用風險的變動外，分類和計量並無任何變動。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通過取代清晰界線套期有效性測試放寬了套期有效性的規定。此準則規定被套期項目與套期工具的經濟關係以及「套期比率」須與管理層實際用作風險管理之目的相同。根據此準則，仍需有同期文件，但與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現時所規定的不同。

貴集團持有的主要金融資產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有關股權投資很可能繼續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的相同基準入賬。因此，儘管貴集團尚未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 續

2.1 擬備基準 — 續

2.1.1 會計政策和披露的變動 — 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續

完成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的詳細評估，貴集團並無預期新指引將會對其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產生重大影響。

新減值模型要求按預期信用損失確認減值撥備，而非僅發生之信用損失（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貴集團正在詳細評估減值撥備將如何受新模型影響，或會導致提早確認信用損失。

新訂準則亦增加了披露規定和列報之改變。預期將改變貴集團有關金融工具的披露性質和範圍，尤其是在新訂準則採納之年度內。該準則自2018年1月1日起或之後的會計期間生效。於現階段，貴集團不擬於此準則生效日期前採納此準則。

儘管貴集團尚未完成對沖規定的詳細評估，但由於貴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並無訂立任何對沖安排，因此貴集團預期新指引不會有重大影響。

貴集團仍在評估該準則對貴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分類與計量的所有潛在影響。根據迄今為止所作分析，管理層目前認為，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不會對貴集團財務狀況及表現有重大影響，惟引入新減值模型的潛在影響除外。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與客戶之間之合同產生的收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以往的收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以及與收益確認相關的詮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確立完備框架，通過五步法釐定何時確認收益及確認多少收益：(i)識別客戶合約；(ii)識別合約中的獨立履約責任；(iii)釐定交易價格；(iv)分配交易價格至履約責任；及(v)於完成履約責任時確認收益。此準則的核心原則為公司應確認收益，以述明按反映公司預期可自交換已約定貨品或服務獲得之對價的金額向客戶移交該等貨品或服務。此準則從基於「盈利過程」的收益確認模型轉向基於控制權轉移的「資產—負債」法。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就合約成本資本化及特許權安排提供具體指引。此準則亦就主體的客戶合約所產生的收益及現金流量的性質、金額、時點及不明朗因素設定一套嚴密的披露規定。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主體通常在完成履約責任時確認收益。倘出現多項履約責任時，或會對收益確認造成影響。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 續

2.1 擬備基準 — 續

2.1.1 會計政策和披露的變動 — 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 續

該新訂準則預期將不會於2018財政年度前應用。貴集團仍在評估該準則對合併財務報表及相關披露的所有潛在影響。管理層認為，貴集團的融資租賃服務及經營租賃服務不屬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範疇。根據迄今為止所作分析，管理層目前認為，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不會對貴集團財務狀況及表現有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提供了租賃的定義及其確認和計量要求，並確立了就承租人及出租人的租賃活動向財務報表使用者報告有用資料的原則。有關出租人的會計處理將不會產生重大變動。因此，倘貴集團為出租人，預期該準則不會對其財務狀況及表現有重大影響。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帶來的一個關鍵變化是大多數經營租賃將在承租人的資產負債表上處理。貴集團是目前被歸類為經營租賃的多項物業的承租人。貴集團針對該等租賃的現行會計政策載於附註2.26，而並無在合併資產負債表內反映的貴集團的未來經營租賃承諾則載於附註33。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租賃的會計處理作出了新規定，且日後將不再允許承租人在資產負債表外確認若干租賃。反而，幾乎所有租賃均須以資產（就使用權而言）及金融負債（就付款責任而言）形式確認。因此，各項租賃均將計入貴集團的合併資產負債表內。不足12個月的短期租賃及較低價值資產的租賃無須遵守新報告責任。因此，該新訂準則將導致合併資產負債表內的資產及金融負債增加。就對合併損益表內財務業績的影響而言，經營租賃費用將會減少，而折舊及攤銷以及利息費用則會增加。該新訂準則預期將不會於2019財政年度前應用。於2017年6月30日，貴集團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下的未來最低租賃款項總額為人民幣60,000,000元。於一年內到期的最低租賃款項約為人民幣18,200,000元，於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到期的最低租賃款項約為人民幣39,200,000元，而五年後到期的最低租賃款項約為人民幣2,600,000元。

2.2 附屬公司

2.2.1 合併賬目

附屬公司指貴集團對其具有控制權的所有主體（包括結構性主體）。當貴集團因為參與該主體而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的權益，並有能力透過其對該主體的權力影響此等回報時，貴集團即控制該主體。附屬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貴集團之日起合併入賬。附屬公司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合併入賬。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 續

2.2 附屬公司 — 續

2.2.1 合併賬目 — 續

集團內公司間交易、交易結餘及未變現收益予以抵銷。除非交易有證據表明所轉讓資產已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抵銷。附屬公司報告的金額已在必要時作出調整，以符合貴集團的會計政策。

(a) 透過合約協議控制的附屬公司

如附註1所述，於往績記錄期間，貴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北京看看車已與北京易鑫及其股權持有人訂立合約協議，包括獨家業務合作協議、獨家購買權協議、股權質押協議及授權書，據此北京看看車與貴集團可：

- 控制北京易鑫的財務及經營政策；
- 行使北京易鑫股權持有人的投票權；
- 收取北京易鑫產生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回報，作為北京看看車提供的業務支持、技術及諮詢服務的對價；
- 獲得不可撤回獨家權利，可按中國法律及法規允許的最低購買價向北京看看車股權持有人購買北京易鑫的全部或部分股權。北京看看車可隨時行使該股份期權，直到其收購北京易鑫的全部股權為止；及
- 從北京易鑫的股權持有人取得北京易鑫全部股權的質押，作為北京易鑫應付北京看看車所有款項的抵押品擔保，並保證北京易鑫履行合約安排責任。

根據合約安排，貴集團有權對北京易鑫行使權力、參與北京易鑫獲得可變回報、有能力透過對北京易鑫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因此被視為控制北京易鑫。因此，貴公司將北京易鑫及其附屬公司視為受控制結構性主體，並將該等主體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於貴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的合併財務報表綜合入賬（相關呈列基準的詳情，請參閱上文第II節附註1.3）。

然而，合約安排可能不如貴集團對北京易鑫及其附屬公司擁有直接控制權的直接法定所有權有效。中國法律制度所呈現的不明朗因素可能妨礙貴集團於北京易鑫及其附屬公司的業績、資產及負債的實益權利。基於法律顧問的意見，貴公司董事認為，北京看看車、北京易鑫及其股權持有人訂立的合約安排符合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具有法律約束力且可執行。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 續

2.2 附屬公司 — 續

2.2.1 合併賬目 — 續

(b) 業務合併

除重組外，貴集團利用購買法將並非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入賬。購買一附屬公司所轉讓的對價，為所轉讓資產、對被收購方的前所有人產生的負債，及貴集團發行的股本權益的公允價值。所轉讓的對價包括或有對價安排所產生的任何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在業務合併中所購買可辨認的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有負債，首先以彼等於購買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

貴集團按個別收購基準，確認在被購買方的任何非控制性權益。被購買方的非控制性權益為現時的擁有權權益，並賦予持有人一旦清盤時按比例應佔主體的淨資產，可按公允價值或按現時擁有權權益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的確認金額比例而計量。非控制性權益的所有其他組成部分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必須以其他計量基準計算。

購買相關成本在產生時支銷。

如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收購方之前在被收購方持有權益於收購日期的賬面值，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重新計量產生的任何盈虧在損益中確認。

貴集團將轉讓的任何或有對價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被視為資產或負債的或有對價公允價值的其後變動，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規定，在損益中確認。分類為權益的或有對價不重新計量，其之後的結算在權益中入賬。

所轉讓對價、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制性權益數額，及在被收購方之前任何權益在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超過購入可辨識淨資產公允價值的數額記錄為商譽。如在議價購買情況下，所轉讓對價、確認的任何非控制性權益及之前持有的權益計量，低於購入附屬公司淨資產的公允價值，則將該數額直接在合併損益表中確認。

(c) 不導致失去控制權的附屬公司權益變動

貴集團將其與非控制性權益進行不導致失去控制權的交易入賬為權益交易 — 即與附屬公司所有者以其作為所有者身份進行的交易。所支付任何對價的公允價值與相關應佔所收購附屬公司淨資產賬面值的差額記錄為權益。向非控制性權益的處置的盈虧亦記錄在權益中。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 續

2.2 附屬公司 — 續

2.2.1 合併賬目 — 續

(d) 出售附屬公司

當貴集團不再持有控制權，在主體的任何保留權益於失去控制權當日重新計量至公允價值，賬面值的變動在損益中確認。公允價值為就保留權益的後續入賬而言的初始賬面值，作為聯營、合營或金融資產。此外，之前就該主體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任何數額猶如貴集團已直接處置相關資產和負債。這意味著之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數額按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規定／許可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撥至另一類權益。

2.2.2 獨立財務報表

附屬公司(包括結構性主體)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列賬。成本包括投資的直接歸屬成本。附屬公司的業績由貴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利入賬。

如股利超過宣派股利期內附屬公司的總綜合收益，或如在獨立財務報表的投資賬面值超過合併財務報表中被投資公司淨資產(包括商譽)的賬面值，則必須在收取投資股利後對附屬公司投資作減值測試。

2.3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指貴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而無控制權的主體，通常附帶20%至50%投票權的股權。

(a) 以普通股形式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以普通股形式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使用權益會計法入賬。根據權益法，投資初步按成本確認，並增加或減少賬面值以確認於收購日期後投資者應佔投資對象的利潤或虧損。貴集團於該等聯營公司的投資包括收購時確認的商譽，扣除任何累計減值虧損。收購一家聯營公司所有權權益後，該聯營公司的成本與貴集團所佔聯營公司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允淨值之間的差額作為商譽列賬。

倘於聯營公司以普通股形式的所有權權益被削減但仍保留重大影響力，僅需按比例將之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數額重新分類至合併損益表(如適用)。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 續

2.3 聯營公司 — 續

(a) 以普通股形式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 續

貴集團應佔聯營公司的收購後利潤或虧損於合併損益表確認，應佔其他綜合收益中的收購後變動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累計收購後變動按照投資賬面值予以調整。當貴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虧損等於或超過其應佔聯營公司的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應收款項)時，貴集團不再確認進一步虧損，除非貴集團代表聯營公司承擔法律或推定責任或支付款項。

貴集團於各報告日期釐定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是否存在客觀減值證據。如存在減值證據，貴集團會按聯營公司可收回金額與其賬面值的差額計算減值金額，並於合併損益表確認為「分佔以權益法入賬的投資虧損」的有關金額。

貴集團及其聯營公司之間的上游和下游交易所產生的利潤和虧損，於貴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確認，但僅以非關連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的權益為限。除非交易提供證據顯示已轉讓資產有所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均予以對銷。聯營公司的會計政策已於必要時改變，以確保與貴集團所採納的政策保持一致。

於聯營公司中的股權所產生的攤薄收益或虧損於合併損益表中確認。

(b) 於聯營公司以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形式的投資

於聯營公司以附有優先權的普通股或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形式的投資，作為混合金融工具入賬，並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附註2.9)。

2.4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按照向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貫徹一致的方式報告。主要經營決策者被認定為貴集團的行政總裁，負責分配資源和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

2.5 外幣折算

(a) 功能和列報貨幣

貴集團各主體的財務資料所列項目均以該主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計量(「**功能貨幣**」)。貴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美元**」)。貴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於中國註冊成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 續

2.5 外幣折算 — 續

(a) 功能和列報貨幣 — 續

立，且該等附屬公司視人民幣為功能貨幣。由於貴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的主要經營活動於中國境內進行，除另有說明外，貴集團決定以人民幣呈列其歷史財務資料。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或項目重新計量的估值日期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此等交易產生的匯兌利得和損失以及將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和負債以年終匯率折算產生的匯兌利得和損失在合併損益表確認。

與借款有關的匯兌利得和損失在合併損益表內的「財務收入或費用」中列報。所有其他匯兌利得和損失在合併損益表內的「其他(損失)／利得 — 淨額」中列報。

非貨幣性金融資產及負債(例如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權益)的折算差額於損益中列報為公允價值收益和虧損的一部分。非貨幣性金融資產(例如分類為可供出售的權益投資)的折算差額包括在其他綜合收益中。

(c) 集團公司

其功能貨幣與貴集團的列報貨幣不同的所有集團內的主體(當中沒有惡性通貨膨脹經濟的貨幣)的業績和財務狀況按如下方法換算為列報貨幣：

- 每份列報的資產負債表內的資產和負債按該資產負債表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
- 每份損益表內的收益和費用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此匯率並不代表交易日期匯率的累計影響的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收支項目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及
- 所有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

購買境外主體產生的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境外主體的資產和負債，並按期末匯率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入賬。

2.6 物業及設備

物業及設備以歷史成本減折舊列賬。歷史成本包括購買該等項目直接應佔的費用。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 續

2.6 物業及設備 — 續

後續成本只有在很可能為貴集團帶來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才包括在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一項單獨資產(按適用)。已更換零件的賬面值已被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費用在產生的財政期間內於合併損益表支銷。

物業及設備的折舊採用以下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將成本按直線折舊法分攤至剩餘價值計算：

— 辦公室設備	5年
— 公司用車	5年
— 經營租賃的汽車	5年
— 租賃物業裝修	估計可使用年期或剩餘租期中較短者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進行檢討及在適當時調整。

若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價值，其賬面值即時撇減至可收回金額(附註2.8)。

處置的利得和損失按所得款項與賬面值的差額釐定，並在合併損益表內的「其他(損失)/利得—淨額」中確認。

2.7 無形資產

(a) 商譽

商譽產生自收購附屬公司，並相當於所轉讓對價、被收購方的非控制性權益金額以及享有的被收購方過往的權益在收購日的公允價值超過貴集團獲得的被收購方的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的數額。

就減值測試而言，在業務合併中購入的商譽會分配至每個現金產出單元(「現金產出單元」)或現金產出單元組(預期可從合併中獲取協同利益)。商譽被分配的每個單元或單元組指在主體內商譽被監控作內部管理用途的最底層次。商譽在經營分部層次進行監控。

對商譽的減值檢討每年進行，如事件或情況轉變顯示可能存在減值，則更頻密地檢討。包含商譽的現金產出單元的賬面值與可收回數額(使用價值與公允價值減處置成本較高者)比較。任何減值須即時確認為費用及不得在之後期間撥回。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 續

2.7 無形資產 — 續

(b) 商標及牌照

分開購入的商標及牌照按歷史成本列賬。在業務合併中購入的商標及牌照按購買日的公允價值列賬。商標及牌照均有限定的可使用年期，並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列賬。攤銷利用直線攤銷法將商標及牌照的成本分攤至其估計可使用年期5至10年計算。

(c) 客戶關係

在業務合併中購入的客戶關係按購買日的公允價值列賬。客戶關係有限定的可使用年期，並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列賬。攤銷利用直線攤銷法分攤至客戶關係的約7至10年預計可使用年期計算。

(d) 域名

域名初步按收購域名及令域名投入使用所產生的成本確認及計量。成本於域名的估計可使用年期10年期間按直線法攤銷。

(e) 電腦軟件及科技

所購電腦軟件牌照乃基於購入及使用該特定軟件所產生的成本列賬。該等成本於5年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按直線基準攤銷。

與維護電腦軟件程序相關的成本在產生時確認為開支。設計及測試貴集團所控制的可識別獨特軟件產品時直接應佔的開發成本在符合以下條件時確認為無形資產：

- 完成軟件產品在技術上可行，並可供使用；
- 管理層有意完成軟件產品並使用或出售產品；
- 能夠使用或出售軟件產品；
- 能夠論證軟件產品如何產生可能未來經濟利益；
- 具備充分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完成開發及使用或出售軟件產品；及
- 軟件產品開發期間應佔的開支費用能可靠計量。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 續

2.7 無形資產 — 續

(e) 電腦軟件及科技 — 續

資本化作軟件產品的直接應佔成本包括軟件開發僱員成本及相關間接成本的適當部分。往績記錄期間，貴集團概無將軟件開發成本撥充資本。

不符合上述條件的研發開支在產生時於合併損益表確認為「研發費用」。過往確認為開支的開發成本其後不會確認為資產。

(f) 業務合作協議

業務合作協議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確認為無形資產。收購資產的直接相關交易成本計入無形資產的成本。

在2015年重組完成後獲得的流量支持使用直線攤銷法於3年(即2015年流量支持服務協議的有效期)內攤銷。由於2015年流量支持服務協議並非對線索數目的承諾，且訂有使用合約期，因此採用直線攤銷法較為恰當。對於在2017年重組完成後獲得的流量支持，基於雙方已協定應轉介予貴集團的線索總數，貴集團預期會根據獲轉介的線索數量使用相關無形資產，按實際用量基準計算攤銷。由於2017年流量支持服務協議是通過轉介線索方式消耗未來經濟利益，當中對所提供的線索數目作出承諾，因此採用實際用量攤銷法。貴集團已建立合適系統功能，以可靠計量各報告期間的用量。

二手汽車相關業務的不競爭承諾使用直線攤銷法於15年內攤銷。

汽車型號數據庫使用直線攤銷法於20年(即使用數據庫權利的合約年期)內攤銷。

2.8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使用壽命不限定的無形資產無需攤銷，但每年須就減值進行測試。須作攤銷的資產，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進行減值檢討。減值虧損按資產的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差額確認。可收回金額以資產的公允價值扣除銷售成本或使用價值兩者之間較高者為準。於評估減值時，資產按可分開辨認現金流量(現金產出單元)的最低層次組合。除商譽外，已蒙受減值的非金融資產在每個報告日期均就減值是否可以轉回進行檢討。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 續

2.9 金融資產

2.9.1 分類

貴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分類為以下類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借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分類視乎購入金融資產之目的。管理層應在初始確認時釐定金融資產的分類。

(a)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貴集團擁有屬於該類別的工具如下：被投資公司發行的若干具有優先權的普通股或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為具有與主合約並非密切相關的嵌入式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貴公司將全部工具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而非將嵌入式衍生工具與主合約分開。

在此類別的資產假若預期在12個月內結算，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和2017年6月30日，貴集團於該類別的投資全部劃分為非流動資產。

(b) 借款及應收款項

借款及應收款項為有固定或可確定付款額且沒有在活躍市場上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此等項目包括在流動資產內，但預期將於報告期末起計超過12個月結算的數額，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貴集團的借款及應收款項由合併資產負債表「應收賬款」、「應收融資租賃款」、「保證金及其他資產」、「受限制現金」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組成。

(c)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被指定作此類別或並無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的非衍生工具。除非投資到期或管理層有意在報告期末後12個月內處置該投資，否則此等資產列在非流動資產內。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和2017年6月30日，貴集團並無金融資產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9.2 確認和計量

常規購買及出售的金融資產在交易日確認 — 交易日指貴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之日。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但其變動並非計入損益的所有金融資產，其投資初始按其公允價值加交易成本確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初始按公允價值確認，而交易成本則在合併損益表支銷。當從投資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到期或已轉讓，而貴集團已實質上將所有權的所有風險和報酬轉讓時，金融資產即終止確認。可供出售金融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 續

2.9 金融資產 — 續

2.9.2 確認和計量 — 續

資產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允價值列賬。借款及應收款項其後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類別的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的利得或損失，於其產生的期間呈列在合併損益表的「其他(損失)/利得 — 淨額」內。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股利收入，當貴集團收取款項的權利確定時在合併損益表中確認為部分「其他(損失)/利得 — 淨額」。

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

當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售出或減值時，在權益中確認的累計公允價值調整列入合併損益表內作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利得和損失」。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在合併損益表內確認為部分「其他(損失)/利得 — 淨額」。至於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股利，當貴集團收取有關款項的權利確定時，在合併損益表內確認為部分「其他(損失)/利得 — 淨額」。

2.10 抵銷金融工具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可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圖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和結算負債時，金融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並在合併資產負債表報告其淨額。法定可執行權利必須不得依賴未來事件而定，而在一般業務過程中以及貴公司或對手方一旦出現違約、無償債能力或破產時，這也必須具有約束力。

2.11 金融資產減值

(a) 以攤銷成本列賬的資產

貴集團於每個報告期末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證明某一金融資產或某一金融資產組出現減值。只有當存在客觀證據證明於因為首次確認資產後發生一宗或多宗事件導致出現減值(「損失事項」)，而該宗(或該等)損失事項對該項或該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構成的影響可以合理估計，有關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資產組才算出現減值及產生減值虧損。

減值虧損的證據可包括債務人或一組債務人遇上嚴重財政困難、逾期或拖欠償還利息或本金、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有可觀察數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有可計量的減少，例如與違約有相互關連的拖欠情況或經濟狀況改變。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 續

2.11 金融資產減值 — 續

(a) 以攤銷成本列賬的資產 — 續

對於借款及應收款類別，損失金額乃根據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仍未產生的未來信用損失)的現值兩者的差額計量。資產賬面值予以削減，而損失金額則在合併損益表確認。如借款有浮動利率，計量任何減值損失的貼現率為按合同釐定的當前實際利率。在實際應用中，貴集團可利用可觀察的市場價格，按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減值。

如在後繼期間，減值虧損的數額減少，而此減少可客觀地聯繫至減值在確認後才發生的事件(例如債務人的信用評級有所改善)，則之前已確認的減值虧損可在合併損益表轉回。

(b)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貴集團在每個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證明某一金融資產或某一金融資產組已經減值。

對於債券，如存在此等證據，累計虧損 — 按購買成本與當時公允價值的差額，減該金融資產之前在損益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計算 — 自權益中重分類並在損益中記賬。如在較後期間，被分類為可供出售債務工具的公允價值增加，而增加可客觀地與減值虧損在損益確認後發生的事件有關，則將減值虧損在合併損益表轉回。

至於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權益投資，該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的大幅度或長期跌至低於其成本值，亦是該資產已經減值的證據。若存在此等證據，累計虧損 — 按購買成本與當時公允價值的差額，減該金融資產之前在損益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計算 — 自權益中移除並在損益中記賬。在合併損益表中就權益工具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得透過合併損益表轉回。

2.12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為在日常經營活動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執行而應收客戶的款項。如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的收回預期在一年或以內(如仍在正常經營週期中，則可較長時間)，其被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以公允價值為初始確認，其後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扣除減值準備計量。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 續

2.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銀行通知存款及原到期時間不超過三個月的短期高流動性投資。

2.14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優先股」）分類為負債（附註2.16）。

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期權的新增成本在權益中列為所得款的減少（扣除稅項）。

2.15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為在日常經營活動中自供應商購買商品或服務而應支付的債務。如應付賬款的支付日期在一年或以內（如仍在正常經營週期中，則可較長時間），其被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以公允價值為初始確認，其後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2.16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貴公司發行的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可由其持有人於若干未來事件發生時選擇贖回。該工具可由其持有人隨時選擇轉換為貴公司的普通股或於貴公司的首次公開發售時或經大多數持有人協定後自動轉換為普通股，相關詳情載於附註27。

貴集團將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此類股份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任何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均於合併損益表中確認為融資成本。

於初始確認後，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以公允價值列賬，而公允價值變動於合併損益表中確認。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分類為非流動負債，因為貴集團有無條件權利將負債結算推遲至報告期末後至少12個月。

2.17 借款

借款按公允價值並扣除產生的交易費用為初始確認。借款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的任何差額利用實際利率法於借款期間內在合併損益表確認。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 續

2.17 借款 — 續

設立融資額度時支付的費用倘部分或全部融資將很可能提取，該費用確認為借款的交易費用。在此情況下，費用遞延至借款提取為止。如沒有證據證明部分或全部融資額度將很可能被提取，則該費用資本化作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並按有關的融資額度期間攤銷。

除非貴集團可無條件將負債的結算遞延至報告期末後最少12個月，否則借款分類為流動負債。

2.18 借款成本

直接歸屬於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指必須經一段長時間處理以作其預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的一般及特定借款成本，加入該等資產的成本內，直至資產大致上備妥供其預定用途或銷售為止。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在產生期內的損益中確認。

貴集團自營融資業務的借款相關的資金成本乃確認為收入成本。貴集團一般業務的借款相關的利息費用乃確認為財務費用。

2.19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本期間的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和遞延所得稅。所得稅在合併損益表中確認，但與其他綜合收益中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者則除外。在該情況下，所得稅亦分別在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

(a)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費用根據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經營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解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設定準備。

(b) 遞延所得稅

內在差異

遞延所得稅利用負債法確認資產和負債的稅基與資產和負債在歷史財務資料的賬面值的差額而產生的暫時性差異。然而，若遞延所得稅負債來自對商譽的初始確認，以及若遞延所得稅負債來自在交易(不包括業務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而在交易時不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 續

2.19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 續

(b) 遞延所得稅 — 續

內在差異 — 續

影響會計損益或應課稅利潤或損失，則不作記賬。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前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並在有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預期將會適用的稅率(及法例)而釐定。

遞延所得稅資產是就很可能有未來應課稅利潤而就此可使用暫時性差異而確認。

外在差異

就附屬公司、聯營和合營投資產生的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但不包括貴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的轉回時間以及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將來很可能不會轉回的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而言，貴集團無法控制聯營的暫時性差異的撥回。只有當有協議賦予貴集團能力控制可見將來暫時性差異的撥回時才不會確認與因該聯營的未分派利潤產生的應課稅暫時差額有關的遞延稅項負債。

就附屬公司和聯營投資產生的可扣減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但只限於暫時性差異很可能在將來轉回，並有充足的應課稅利潤抵銷可用的暫時性差異。

(c) 抵銷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將當期所得稅資產與當期所得稅負債抵銷，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涉及由同一稅務機關對同一應課稅主體或不同應課稅主體徵收的所得稅有關，但有意向以淨額基準結算所得稅結餘時，則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

2.20 僱員福利

(a) 退休金債務

貴集團於中國經營的附屬公司須按照相關規則及法規向當地政府部門管理的員工退休計劃供款。對有關計劃作出的供款於產生時計入合併損益表。貴集團並無支付額外供款的法定或推定責任。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 續

2.20 僱員福利 — 續

(b) 僱員假期權益

僱員的年假權益在假期累計至僱員時確認。因僱員提供服務而產生的年假估計負債，就截至結算日止作出準備。僱員的病假和產假權益在休假前不作確認。

(c) 獎金計劃

預期獎金成本在貴集團現時因僱員提供的服務而有法定或推定的責任支付獎金，且該責任能夠可靠估計時確認為負債。利潤分享及獎金計劃的負債預期於1年內結算，按結算時預期支付的金額計量。

2.21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貴集團控股股東易車向貴集團多名僱員授出以股份為基礎的獎勵，以換取彼等為貴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提供服務。有關授出被視為易車注資。僱員所提供服務的公允價值乃參考授出日期獎勵的公允價值計量，並於歸屬期確認為股權激勵費用，並相應計入貴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的權益。

2.22 準備

當貴集團因已發生的事件而產生現有的法律或推定債務；很可能需要有資源的流出以結算債務；及金額已被可靠估計時，當作出準備。貴集團不會就未來營業虧損確認準備。

如有多項類似債務，其需要在結算中有資源流出的可能性，則可根據債務的類別整體考慮。即使在同一債務類別所包含的任何一個項目相關的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極低，仍須確認準備。

準備採用稅前利率按照預期需結算有關債務的支出現值計量，該利率反映當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值和有關債務固有風險的評估。隨著時間過去而增加的準備確認為利息費用。

2.23 收入確認

收入按已收或應收對價的公允價值計量，並相當於供應貨品的應收款項，扣除折扣、退貨和增值稅後列賬。當收入的金額能夠可靠計量；當未來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有關主體；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 續

2.23 收入確認 — 續

及當貴集團每項活動均符合具體條件時(如下文所述)，貴集團便會將收入確認。貴集團會根據退貨往績並考慮客戶類別、交易種類和每項安排的特點作出估計。

(a) 交易平台業務

貴集團主要向汽車製造商、汽車經銷商及保險公司提供(i)交易促成及增值服務以及(ii)廣告及會員服務。

貴集團於協助客戶完成二手汽車購買交易或汽車融資交易時就提供確認促成及其他服務收入。貴集團亦於車聯網裝置的相關風險與回報轉讓予業務合作夥伴時確認車聯網裝置的銷售收入。

廣告服務的收入於廣告在指定展示期間發佈時及合理確定可收回時確認。

會員服務收入按直線基準於會員或登記期間確認。貴集團根據所簽訂會員協議的付款期限向客戶開具發票，一般介乎數月至一年。貴集團將於收入確認前預收客戶的款項計入貴集團合併資產負債表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貴集團亦為汽車經銷商提供定製促銷活動服務。貴集團於已提供推廣服務及合理確定可收回時確認收入。

(b) 自營融資業務

貴集團主要透過兩種模式於其自營互聯網汽車融資平台向個別客戶及汽車經銷商提供汽車融資租賃服務：直接融資租賃及售後租回。於直接融資租賃安排中，收入按有系統及合理基準於租期內確認，以使融資租賃的淨投資產生定期穩定回報率。於售後租回安排中，交易實質上是抵押品融資，有關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於租期內確認。貴集團亦向個人及公司客戶提供汽車經營租賃服務，所產生的收入按直線基準於租期內確認。

貴集團亦確認來自向汽車經銷商及機構客戶提供直接汽車銷售的收入。由於貴集團作為主事人，主要負責銷售安排並須承擔存貨風險，因此收入按總額基準確認。直接汽車銷售的收入於簽訂銷售合約及汽車交付後確認。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 續

2.24 股利收益

股利收益在收取款項的權利確定時確認。

2.25 政府補助

當能夠合理保證政府補助將可收取且貴集團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時，政府提供的補助將按其公允價值確認入賬。

與成本有關的政府補助遞延入賬，並按擬補償的成本於相應所需期間在合併損益表中確認。貴集團並無就物業及設備以及其他非流動資產收取任何政府補助。

2.26 租賃

貴集團根據於訂立日期安排的內容釐定一項安排是否屬於或包含租賃。評估該安排乃基於該安排的履行是否須取決於使用一項或多項特定資產而定，或該安排是否轉移資產使用權或資產，即使該權利並未在安排中明確規定。

倘貴集團為承租人及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資產仍由出租人承擔，有關租賃乃列作經營租賃。經營租賃付款按直線基準於租期內在損益表支銷。

倘貴集團為出租人及貴集團並無轉讓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利益或資產，有關租賃乃列作經營租賃。磋商一項經營租賃時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計入租賃資產的賬面值，並按與租金收入相同的基準於租期內確認。或有租金於賺取期間確認為收入。

倘貴集團為承租人及貴集團擁有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資產，有關租賃乃列作融資租賃。融資租賃於租賃起始時按租賃物業公允價值或最低租賃付款現值兩者中之較低者撥充資本。相應租金責任(扣除融資費用)計入其他應付短期及長期款項。每項租賃付款乃於負債及融資成本間分配。融資成本於租賃期內計入損益，以使各期間之負債結餘產生定期穩定利息。如無合理確定貴集團將於租賃期限完結時取得資產擁有權，根據融資租賃所購入之物業及設備於資產可使用年期或於資產可使用年期及租期兩者中之較短者予以折舊。

倘貴集團為出租人及貴集團轉讓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資產予承租人，有關租賃乃列作融資租賃。所持租賃物業及設備應列作應收款項，金額相等於租賃中的淨投資。融資租賃收入按有系統及合理基準於租期內確認，以使融資租賃的淨投資產生定期穩定回報率。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 續

2.27 股息分配

向貴公司股東分配的股利在股利獲貴公司股東或董事(按適當)批准的期間內於貴集團及貴公司的財務報表內列為負債。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貴集團的活動承受著多種的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和流動性風險。貴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專注於財務市場的難可預測性，並尋求盡量減低對貴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風險管理依據董事會批准的政策執行。管理層與貴集團經營單元緊密合作，識別及評估財務風險。

(a)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貴公司的交易以功能貨幣美元計值和結算。貴集團的附屬公司於中國營運並面對美元產生的外匯風險。貴集團的外匯風險主要於貴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的已確認資產及負債以美元計值時產生。

就貴集團功能貨幣為人民幣的中國附屬公司而言，如美元兌人民幣升值／貶值5%，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則因換算以美元計值的貨幣資產淨值所產生的外匯收益／(虧損)淨額，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將增加／減少約人民幣6,913,000元，截至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和截至2016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虧損分別減少／增加約人民幣3,154,000元、減少／增加約人民幣421,000元、減少／增加約人民幣395,000元及減少／增加約人民幣411,000元。

(ii)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貴集團的利率風險來自貴集團的借款。以浮動利率獲得的借款令貴集團承擔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為按浮動利率持有的現金所抵銷。

倘浮息借款的利率上升／下降10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貴集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和截至2016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虧損將分別增加／減少約人民幣3,511,000元、增加／減少約人民幣8,000元及增加／減少約人民幣15,172,000元。由於於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並無浮息借款，故對截至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虧損)無影響。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3 財務風險管理 — 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 — 續

(a) 市場風險 — 續

(ii)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續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令貴集團面臨公允價值利率風險(附註4.1(b))。

(b)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按組合方式管理。信用風險主要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融資租賃款。

為管理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現金所產生的風險，貴集團僅與中國的國有或大型及中型股份商業銀行以及國外聲譽卓著的國際金融機構交易。該等金融機構近期並無拖欠紀錄。

貴集團已制定政策，以確保附有信用條款應收賬款的對手方擁有良好的信用紀錄，且管理層會持續對對手方進行信用評估。

應收融資租賃款通常以汽車(就融資租賃而言)作為抵押及來自於中國賺取客戶的收益，因此承擔信用風險。貴集團對客戶進行信用評估及對未償還結餘執行持續監察程序以減輕有關風險。貴集團就估計信用損失維持儲備，有關虧損一般符合預期之內。

就其他應收款項而言，貴集團基於過往結算紀錄和過往經驗對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定期作出整體評估和個別評估。

於各報告日期所承擔的最大信用風險為貴集團應收賬款、應收融資租賃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

(c) 流動性風險

貴集團致力維持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因相關業務的多變性質使然，貴集團的政策旨在定期監控貴集團流動性風險及維持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滿足貴集團的流動資金需求。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3 財務風險管理 — 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 — 續

(c) 流動性風險 — 續

下表列示貴集團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及資產負債表外經營租賃承諾(附註33(b))於資產負債表日期至剩餘合約到期日(或在沒有固定到期日的情況下或須償付金融負債的最早日期)之間的剩餘期限分析，乃根據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計算得出：

	1年以下 人民幣千元	1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4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應收賬款.....	10,216	—	10,216
保證金及其他資產.....	38,406	—	38,40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1,509	—	191,509
	<u>240,131</u>	<u>—</u>	<u>240,131</u>
金融負債			
應付賬款.....	2,049	—	2,04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不包括客戶預付款、 員工成本及應付福利以及其他應計費用)...	86,908	—	86,908
資產負債表外 — 經營租賃承諾.....	696	—	696
	<u>89,653</u>	<u>—</u>	<u>89,653</u>
淨額.....	<u>150,478</u>	<u>—</u>	<u>150,478</u>
於2015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應收融資租賃款.....	2,387,752	773,848	3,161,600
應收賬款.....	127,784	—	127,784
保證金及其他資產.....	56,762	1,591	58,35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10,393	—	710,393
	<u>3,282,691</u>	<u>775,439</u>	<u>4,058,130</u>
金融負債			
應付賬款.....	97,452	—	97,45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不包括客戶預付款、 員工成本及應付福利以及其他應計費用)...	965,235	—	965,235
其他非流動負債.....	—	29,739	29,739
資產負債表外 — 經營租賃承諾.....	10,073	39,844	49,917
	<u>1,072,760</u>	<u>69,583</u>	<u>1,142,343</u>
淨額.....	<u>2,209,931</u>	<u>705,856</u>	<u>2,915,787</u>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3 財務風險管理 — 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 — 續

(c) 流動性風險 — 續

	1年以下 人民幣千元	1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6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應收融資租賃款	7,805,828	8,935,544	16,741,372
應收賬款	180,145	—	180,145
保證金及其他資產	413,353	85,702	499,055
受限制現金	3,177,631	—	3,177,63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60,852	—	660,852
	<u>12,237,809</u>	<u>9,021,246</u>	<u>21,259,055</u>
金融負債			
借款	8,423,494	3,417,244	11,840,738
應付賬款	508,385	—	508,38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不包括客戶預付款、 員工成本及應付福利以及其他應計費用)	1,213,918	—	1,213,918
其他非流動負債	—	100,089	100,089
資產負債表外 — 經營租賃承諾	18,040	39,274	57,314
	<u>10,163,837</u>	<u>3,556,607</u>	<u>13,720,444</u>
淨額	<u><u>2,073,972</u></u>	<u><u>5,464,639</u></u>	<u><u>7,538,611</u></u>
於2017年6月30日			
金融資產			
應收融資租賃款	10,354,209	12,459,915	22,814,124
應收賬款	308,913	—	308,913
保證金及其他資產	227,410	214,637	442,047
受限制現金	2,711,489	—	2,711,48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68,416	—	1,168,416
	<u>14,770,437</u>	<u>12,674,552</u>	<u>27,444,989</u>
金融負債			
借款	13,019,813	4,839,919	17,859,732
應付賬款	469,650	—	469,65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不包括客戶預付款、 員工成本及應付福利以及 其他應計費用)	963,230	—	963,230
其他非流動負債	—	93,428	93,428
資產負債表外 — 經營租賃承諾	18,195	41,792	59,987
	<u>14,470,888</u>	<u>4,975,139</u>	<u>19,446,027</u>
淨額	<u><u>299,549</u></u>	<u><u>7,699,413</u></u>	<u><u>7,998,962</u></u>

於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和2017年6月30日，優先股列作非流動負債，乃由於貴集團相信發生贖回事件的可能性極微，且有權無條件地將負債延期至各報告期末起計最少12個月償付。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3 財務風險管理 — 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 — 續

(c) 流動性風險 — 續

贖回優先股的最大風險為合約贖回價格，即相等於各發行價的100%加上由優先股發行起計至悉數支付贖回價當日止期間按年利率8%計算的應計利息，以及倘若發生贖回事件已宣派但未支付的股息，詳情載於附註27。貴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確認優先股。因此，優先股按公允價值基準而非按到期日管理。

貴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乃投資於按公允價值基準而非按到期日管理的私營公司。

3.2 資本風險管理

貴集團的資本管理政策，是保障貴集團能持續經營，以為股東提供回報和為其他利益關係者提供利益，同時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減低資金成本。

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貴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利數額、向股東退還資本、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低債務。

貴集團利用資本負債比率監察其資本。此比率按照債務淨額除以總資本計算。債務淨額為總借款(包括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的「借款」及應付關聯方借款)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貴集團於計算淨債務時並無計及優先股金額。總資本為「權益」(如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加債務淨額。

於2014年12月31日，貴集團並無未償還借款。於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和2017年6月30日，貴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及貴集團淨頭寸載列如下：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借款(附註28).....	—	11,319,427	17,000,901
應付關聯方借款(附註35(e))...	829,360	614,055	581,616
借款總額.....	829,360	11,933,482	17,582,517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 受限制現金(附註21).....	(710,393)	(3,838,483)	(3,879,905)
淨債務.....	118,967	8,094,999	13,702,612
權益總額.....	130,359	(1,384,475)	(7,631,811)
總資本.....	249,326	6,710,524	6,070,801
資本負債比率.....	48%	121%	226%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3 財務風險管理 — 續

3.3 公允價值估計

下表根據在計量公允價值的估值技術中所運用到的輸入參數的層級，分析貴集團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和2017年6月30日按公允價值入賬的金融工具。這些輸入參數按照公允價值層級歸類為如下三層：

-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第1級)。
- 除了第1級所包括的報價外，該資產和負債的可觀察的其他輸入參數，可為直接(即例如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第2級)。
- 資產和負債並非依據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輸入參數(即非可觀察輸入參數)(第3級)。

於2014年12月31日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貴集團資產及負債金額為零。

下表列示於2015年12月31日以公允價值計量之貴集團資產及負債：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	17,126	17,126
負債：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	—	2,588,232	2,588,232

下表列示於2016年12月31日以公允價值計量之貴集團資產及負債：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	150,000	150,000
負債：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	—	8,071,817	8,071,817

下表列示於2017年6月30日以公允價值計量之貴集團資產及負債：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	156,829	156,829
負債：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	—	17,516,756	17,516,756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3 財務風險管理 — 續

3.3 公允價值估計 — 續

(a) 在第1級內的金融工具

在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根據資產負債表日的市場報價列賬。當報價可即時和定期從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業內人士、定價服務者或監管代理獲得，而該等報價代表按公平交易基準進行的實際和常規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躍。貴集團持有的金融資產的市場報價為當時買方報價。此等工具包括在第1級。

(b) 在第2級內的金融工具

沒有在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例如場外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利用估值技術釐定。估值技術盡量利用可觀察市場數據(如有)，盡量少依賴主體的特定估計。如計算一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所需的所有重大輸入參數為可觀察數據，則該金融工具列入第2級。

如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參數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則該金融工具列入第3級。

用以估值金融工具的特定估值技術包括：

- 同類型工具的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其他技術，例如折算現金流量分析，用以釐定其餘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c) 在第3級內的金融工具

貴集團資產及負債的第3級工具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和截至2016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第3級工具變動呈列於附註27。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3 財務風險管理 — 續

3.3 公允價值估計 — 續

(c) 在第3級內的金融工具 — 續

下表呈列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和截至2016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第3級工具變動。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4年1月1日及12月31日	—	—
增加	15,000	15,000
公允價值變動(附註6)	2,126	2,126
於2015年12月31日	17,126	17,126
就年末持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計入「其他(損失)/利得—淨額」的 年內未變現收益總額及公允價值變動	2,126	2,126
增加	150,000	150,000
公允價值變動(附註6)	(17,126)	(17,126)
於2016年12月31日	150,000	150,000
就年末持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計入「其他(損失)/利得—淨額」的 年內未變現虧損總額及公允價值變動	(17,126)	(17,126)
於2016年1月1日	17,126	17,126
增加	150,000	150,000
公允價值變動(附註6)	—	—
於2016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167,126	167,126
就期末持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計入「其他(損失)/利得—淨額」的 期內未變現虧損總額及公允價值變動	—	—
於2017年1月1日	150,000	150,000
增加	—	—
公允價值變動(附註6)	6,829	6,829
於2017年6月30日	156,829	156,829
就期末持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計入「其他(損失)/利得—淨額」的 期內未變現虧損總額及公允價值變動	6,829	6,829

貴集團設有團隊管理第3級工具就財務申報而言的估值行使。該團隊逐一管理有關投資的估值行使。該團隊至少每年一次使用估值技術釐定貴集團第3級工具的公允價值。必要時會委聘外部估值專家進行估值。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3 財務風險管理 — 續

3.3 公允價值估計 — 續

(c) 在第3級內的金融工具 — 續

第3級工具的估值主要包括於私人公司的投資。由於該等工具並無於活躍市場買賣，其公允價值乃使用多種適用的估值技術(包括貼現現金流及可資比較公司等)釐定。估值中使用的主要假設包括過往財務業績、有關未來增長率的假設、加權平均資本成本(加權平均資本成本)估計、近期市場交易、估計營銷折扣及其他風險等。

倘貴集團持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增加／減少10%，截至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和截至2016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虧損將分別減少／增加約人民幣1,712,000元、減少／增加約人民幣15,000,000元、減少／增加約人民幣16,713,000元及減少／增加約人民幣15,683,000元。由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並無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因此對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無影響。

優先股公允價值受貴集團股權價值的變動影響。倘貴集團的股權價值增加／減少10%，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則截至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和截至2016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虧損將分別增加約人民幣203,978,000元／減少約人民幣209,17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694,944,000元／減少約人民幣701,108,000元、增加約人民幣215,896,000元／減少約人民幣220,208,000元及增加約人民幣1,749,687,000元／減少約人民幣1,750,389,000元。由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並無優先股，因此對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無影響。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和判斷會被持續評估，並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進行評價，包括在有關情況下相信對未來事件的合理預測。

4.1 關鍵會計估計及假設

貴集團對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所得的會計估計如其定義很少會與其實際結果相同。很大機會導致下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估計和假設討論如下。

(a) 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

沒有在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例如於私營公司的投資)的公允價值利用估值技術釐定。貴集團利用判斷選取多種方法，並主要根據每個報告期末當時的市場情況作出假設。該等假設及估計的變動可能對有關投資的公允價值造成重大影響。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 續****4.1 關鍵會計估計及假設 — 續****(b)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

貴公司發行的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並未於活躍市場上交易且各自的公允價值乃使用估值技術釐定。董事已經運用現金流量貼現方法釐定貴公司潛在的股權價值及採納權益分配模式釐定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主要假設(例如貼現率、無風險利率及波幅)均披露於附註27。

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和2017年6月30日，倘貼現現金流分析所使用的貼現率較管理層估計的增加／減少100個基點，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估計賬面值將為零、減少人民幣165,082,000元／增加人民幣191,037,000元、減少人民幣792,796,000元／增加人民幣941,452,000元及減少人民幣1,918,047,000元／增加人民幣2,292,346,000元。

(c)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減值準備

管理層根據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的賬齡、過往經驗及客戶條件評估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的減值，並於釐定待確認減值時應用管理層的判斷及估計。管理層於各資產負債表日期重新評估有關準備。倘判斷及估計基準與初始評估存在差異，該等差異將影響減值準備及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的賬面值。

(d) 應收融資租賃款信用損失撥備

管理層根據過往經驗的估計及相信合理的多項其他假設(包括估計合約虧損百分比及逾期結餘變動的過往模式)共同評估應收融資租賃款信用損失撥備。管理層於各資產負債表日期重新評估撥備。估計的變動可對應收融資租賃款信用損失撥備的結餘造成重大影響。

(e) 所收購無形資產的公允價值

貴集團於收購日期按公允價值記錄所收購無形資產。董事採用成本節省法及「有與無」會計法等多種估值技術釐定無形資產的公允價值。估計所收購資產的公允價值需要利用附註13所披露的重大判斷，包括估計資產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或節省的成本和釐定主要假設(包括貼現率、估計可使用年期及其他假設)。該等假設及估計的變動可能對有關無形資產的公允價值有重大影響。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5 分部信息

貴集團的業務活動具備單獨的財務報表，乃由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審查及評估。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由作出戰略性決定的貴公司執行董事擔任。經過該評估，貴集團確定其擁有以下經營分部：

- 交易平台業務
- 自營融資業務

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根據分部收入、分部毛利及分部營業利潤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匯報的外部客戶收入乃作為分部收入計算，即各分部來自客戶的收入。分部毛利乃按分部收入減分部收入成本計算。交易平台業務分部的收入成本主要包括經營交易平台的僱員的僱員福利費用及其他直接服務成本。自營融資業務分部的收入成本主要包括資金成本及出售汽車成本。分部營業利潤乃根據各分部相關的分部毛利減銷售及營銷費用、行政費用、研發費用及其他(損失)/利得一淨額計算。

於計算主要經營決策者用作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的分部表現時，並無計及財務收入、財務費用及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虧損。

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的其他資料(連同分部資料)的計量方式與該等財務報表所應用者一致。概無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任何獨立的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資料，乃由於主要經營決策者不會使用此資料分配資源至經營分部或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

就於往績記錄期間的經營分部向貴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的分部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分部業績載列如下：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交易平台業務	自營融資業務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7,990	—	47,990
毛利	41,014	—	41,014
營業虧損	(1,616)	—	(1,616)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5 分部信息 —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分部業績載列如下：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交易平台業務	自營融資業務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	205,814	65,461	271,275
毛利	171,722	59,555	231,277
營業利潤	37,979	25,368	63,347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分部業績載列如下：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交易平台業務	自營融資業務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	212,152	1,275,745	1,487,897
毛利	170,218	564,791	735,009
營業利潤	7,322	88,319	95,641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分部業績載列如下：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交易平台業務	自營融資業務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收入	58,397	397,414	455,811
毛利	46,617	176,513	223,130
營業利潤	11,511	39,509	51,020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分部業績載列如下：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交易平台業務	自營融資業務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21,141	1,230,267	1,551,408
毛利	248,149	645,713	893,862
營業利潤	87,460	210,548	298,008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5 分部信息 — 續

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和截至2016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佔貴公司總收入超過10%的主要客戶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2017年
	%	%	%	%	%
				(未經審計)	
交易平台業務					
客戶A.....	11.6%	*	*	*	*
易車集團(附註35).....	*	30.4%	*	*	*
自營融資業務					
車團(附註35).....	—	13.3%	*	*	*
客戶B.....	—	—	15.6%	*	*
客戶C.....	—	—	10.3%	22.5%	*

附註：*指來自有關客戶的收入金額少於該期間總收入的10%。

貴公司位於開曼群島，而貴集團主要在中國經營業務，且絕大部分收入來自中國的外部客戶。

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和截至2017年6月30日，絕大部分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

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和截至2016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營業(虧損)/利潤與除所得稅前(虧損)/利潤的對賬於貴集團合併損益表列示。

貴集團收入的明細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交易平台業務 ^(a)	47,990	205,814	212,152	58,397	321,141
提供融資租賃.....	—	65,461	767,250	200,672	1,083,813
提供經營租賃.....	—	—	12,223	4,213	31,811
銷售汽車.....	—	—	473,017	181,774	103,293
其他.....	—	—	23,255	10,755	11,350
	<u>47,990</u>	<u>271,275</u>	<u>1,487,897</u>	<u>455,811</u>	<u>1,551,408</u>

附註：

(a) 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和截至2016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來自交易平台業務的收入中，出售車聯網裝置的收入分別為零、零、零、零及人民幣81,197,000元。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6 其他(損失)/利得—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公允價值收益/ (虧損)(附註15)	—	2,126	(17,126)	—	6,829
政府補助.....	—	179	18,294	6,503	2,585
出售物業及設備之 (虧損)/收益.....	—	—	(44)	2	(222)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908)	17,222	9,082	3,496	(211)
其他淨額.....	(3)	(88)	7,205	1,461	(4,143)
	<u>(911)</u>	<u>19,439</u>	<u>17,411</u>	<u>11,462</u>	<u>4,838</u>

7 按性質分類的費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資金成本.....	—	592	187,233	27,164	409,175
僱員福利費用(附註8)...	32,906	72,984	302,234	94,792	285,802
營銷及廣告費用.....	4,452	71,335	109,016	31,226	111,447
出售汽車成本.....	—	—	471,736	180,864	103,110
折舊及攤銷費用 (附註12,13)	230	27,842	46,952	20,942	71,298
租賃相關費用.....	—	4,100	96,261	19,364	67,787
辦公室及行政費用.....	6,211	14,572	44,765	16,590	38,460
應收融資租賃款信用損失 撥備(附註18).....	—	—	29,052	—	35,368
出售車聯網裝置之成本..	—	—	—	—	30,585
辦公室租金費用.....	261	7,919	18,628	7,904	13,469
應收賬款減值撥備 (附註19).....	204	572	34,951	—	12,956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附註20).....	—	—	2,606	—	5,697
上市費用.....	—	—	—	—	5,571
核數師酬金.....	—	—	2,065	—	1,823
其他費用.....	4,431	27,451	64,168	17,407	65,690
收入成本、銷售及營銷 費用、行政費用及 研發費用總額.....	<u>48,695</u>	<u>227,367</u>	<u>1,409,667</u>	<u>416,253</u>	<u>1,258,238</u>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9 財務收入及費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財務費用：					
— 利息費用	—	2,867	8,031	5,389	1,287
—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 發行成本	—	9,343	21,219	—	14,318
	—	12,210	29,250	5,389	15,605
財務收入：					
— 利息收入	(787)	(5,283)	(15,755)	(1,071)	(14,918)
	(787)	(5,283)	(15,755)	(1,071)	(14,918)
財務(收入)/費用淨額 ..	(787)	6,927	13,495	4,318	687

10 所得稅費用

貴集團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和截至2016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所得稅費用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當期所得稅.....	3,678	26,602	64,303	30,560	113,955
遞延所得稅(附註29) ..	(4,572)	4,572	(5,960)	—	(12,045)
所得稅費用.....	(894)	31,174	58,343	30,560	101,910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10 所得稅費用 — 續

貴集團就除所得稅前(虧損)/利潤的稅項與採用合併主體適用稅率25%計算的理論稅額的差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利潤	(829)	2,968	(1,345,995)	29,913	(6,003,149)
按中國法定所得稅率25% 計算的稅項	(207)	742	(336,499)	7,478	(1,500,787)
以下各項的稅務影響：					
— 適用於貴集團若干主體的 不同所得稅率 (附註(a)、(b))	283	21,580	370,307	9,136	1,585,412
— 無須課稅收入	—	(665)	—	—	—
— 稅務優惠的稅務影響 (附註(c))	—	—	—	—	(15,716)
— 不可扣稅費用	4,870	4,822	29,251	18,073	25,510
— 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的稅項虧損及 暫時性差異	—	4,370	—	—	3,593
— 使用先前未確認稅項 虧損及暫時性差異	—	—	(4,370)	(4,370)	—
— 確認先前未確認的遞延 所得稅資產	(5,840)	—	—	—	—
— 其他	—	325	(346)	243	3,898
所得稅費用	(894)	31,174	58,343	30,560	101,910

(a) 開曼群島所得稅

貴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例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毋須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因此，貴公司所報告的經營業績(包括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虧損(附註27))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

(b) 香港所得稅

香港所得稅率為16.5%。由於在往績記錄期間並無產生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估計應課稅利潤，因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稅提撥準備。

(c)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於往績記錄期間，貴集團就其中國業務的所得稅撥備乃根據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就應課稅利潤按稅率25%計算。

2017年，上海藍書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藍書」)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列為「軟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10 所得稅費用 — 續

(c)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 續

件企業」。因此，自扣除過往年度稅務虧損後的首個獲利年度起，上海藍書獲豁免企業所得稅兩年，其後三年的應課稅稅率減半。

(d) 中國預扣稅(「預扣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在向於境外註冊成立的直接控股公司分配利潤時，中國公司自2008年1月1日起向外國投資者分配所賺取的利潤須按5%或10%的稅率繳納預扣稅，視乎外國投資者註冊成立所在國家而定。

於往績記錄期間，貴集團並無計劃要求其中國附屬公司分派其保留盈利，且擬由其中國附屬公司保留相關盈利以在中國經營及拓展其業務。因此，於各報告期末，概無產生與預扣稅有關的遞延所得稅負債。

11 每股盈利／(虧損)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按貴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虧損)除以年／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虧損)(人民幣千元).....	65	(28,206)	(1,401,333)	(647)	(6,099,375)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10,892,256	134,463,355	134,999,060	134,999,060	134,999,060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以每股人民幣元列示)...	0.00	(0.21)	(10.38)	(0.00)	(45.18)

由於集團公司的合併財務報表乃假設現有集團架構於整個呈列期間一直存在而編製，故此於計算全部呈列期間的股份加權平均數時，已計入根據2015年重組發行的普通股(列作受共同控制的業務合併)及2015年進行的股份拆細(附註22)。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11 每股盈利／(虧損) — 續****(b) 攤薄**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時已就假設兌換全部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時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作出調整。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集團並無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截至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和截至2016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貴集團有一類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即貴公司發行的可換股可贖回優先股。

由於貴集團於截至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和截至2016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虧損，故此於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計入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因計入將有反攤薄影響)。因此，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和截至2016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盈利／(虧損)均與相關年度／期間的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相同。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12 物業及設備

	辦公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公司用車 人民幣千元	經營租賃的 汽車 人民幣千元	租賃 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4年1月1日					
成本.....	979	—	—	755	1,734
累計折舊.....	(383)	—	—	(755)	(1,138)
賬面淨值.....	596	—	—	—	596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596	—	—	—	596
添置.....	335	—	—	—	335
折舊費用.....	(217)	—	—	—	(217)
年末賬面淨值.....	714	—	—	—	714
於2014年12月31日					
成本.....	1,314	—	—	—	1,314
累計折舊.....	(600)	—	—	—	(600)
賬面淨值.....	714	—	—	—	714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714	—	—	—	714
添置.....	5,454	1,291	—	4,193	10,938
折舊費用.....	(598)	(86)	—	(233)	(917)
年末賬面淨值.....	5,570	1,205	—	3,960	10,735
於2015年12月31日					
成本.....	6,756	1,291	—	4,193	12,240
累計折舊.....	(1,186)	(86)	—	(233)	(1,505)
賬面淨值.....	5,570	1,205	—	3,960	10,735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5,570	1,205	—	3,960	10,735
添置.....	15,681	3,053	84,455	2,427	105,616
出售.....	(7)	(1,173)	(116)	(84)	(1,380)
業務合併(附註34).....	463	—	—	748	1,211
折舊費用.....	(2,880)	(488)	(7,765)	(1,303)	(12,436)
年末賬面淨值.....	18,827	2,597	76,574	5,748	103,746
於2016年12月31日					
成本.....	22,637	2,938	84,318	7,284	117,177
累計折舊.....	(3,810)	(341)	(7,744)	(1,536)	(13,431)
賬面淨值.....	18,827	2,597	76,574	5,748	103,746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 六個月(未經審計)					
期初賬面淨值.....	5,570	1,205	—	3,960	10,735
添置.....	6,195	607	37,292	917	45,011
出售.....	(1)	—	—	—	(1)
折舊費用.....	(1,048)	(189)	(2,308)	(582)	(4,127)
期末賬面淨值.....	10,716	1,623	34,984	4,295	51,618
於2016年6月30日					
成本.....	12,893	1,898	37,292	5,110	57,193
累計折舊.....	(2,177)	(275)	(2,308)	(815)	(5,575)
賬面淨值.....	10,716	1,623	34,984	4,295	51,618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12 物業及設備 — 續

	辦公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公司用車 人民幣千元	經營租賃的 汽車 人民幣千元	租賃 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 六個月					
期初賬面淨值	18,827	2,597	76,574	5,748	103,746
添置	8,492	1,217	491,296	1,832	502,837
出售	(81)	—	(24,000)	(279)	(24,360)
根據2017年重組向易車集團 作出分派	(493)	—	—	(102)	(595)
折舊費用	(2,784)	(318)	(28,342)	(1,418)	(32,862)
期末賬面淨值	<u>23,961</u>	<u>3,496</u>	<u>515,528</u>	<u>5,781</u>	<u>548,766</u>
於2017年6月30日					
成本	29,574	4,058	545,796	8,714	588,142
累計折舊	(5,613)	(562)	(30,268)	(2,933)	(39,376)
賬面淨值	<u>23,961</u>	<u>3,496</u>	<u>515,528</u>	<u>5,781</u>	<u>548,766</u>

折舊費用已於合併損益表扣除，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成本	11	10	7,768	2,311	28,342
銷售及營銷費用	69	250	2,275	562	1,387
行政費用	57	520	2,177	1,170	2,718
研發費用	80	137	216	84	415
	<u>217</u>	<u>917</u>	<u>12,436</u>	<u>4,127</u>	<u>32,862</u>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13 無形資產

	商譽	商標及牌照	客戶關係	域名	電腦軟件 及科技	業務合作 協議(a)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4年1月1日							
成本.....	—	7	—	6	64	—	77
累計攤銷.....	—	—	—	—	(3)	—	(3)
賬面淨值.....	—	7	—	6	61	—	74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	7	—	6	61	—	74
添置.....	—	—	—	—	8	—	8
出售.....	—	—	—	(6)	—	—	(6)
攤銷費用.....	—	—	—	—	(13)	—	(13)
年末賬面淨值.....	—	7	—	—	56	—	63
於2014年12月31日							
成本.....	—	7	—	—	72	—	79
累計攤銷.....	—	—	—	—	(16)	—	(16)
賬面淨值.....	—	7	—	—	56	—	63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	7	—	—	56	—	63
添置.....	—	—	—	—	690	—	690
2015年重組.....	—	—	—	—	—	92,067	92,067
攤銷費用.....	—	—	—	—	(72)	(26,853)	(26,925)
年末賬面淨值.....	—	7	—	—	674	65,214	65,895
於2015年12月31日							
成本.....	—	7	—	—	762	92,067	92,836
累計攤銷.....	—	—	—	—	(88)	(26,853)	(26,941)
賬面淨值.....	—	7	—	—	674	65,214	65,895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	7	—	—	674	65,214	65,895
添置.....	—	22,194	—	8,585	868	—	31,647
業務合併(附註34).....	115,848	—	30,700	17,200	16,022	—	179,770
攤銷費用.....	—	(1,537)	(536)	(767)	(987)	(30,689)	(34,516)
年末賬面淨值.....	115,848	20,664	30,164	25,018	16,577	34,525	242,796
於2016年12月31日							
成本.....	115,848	22,201	30,700	25,785	17,652	92,067	304,253
累計攤銷.....	—	(1,537)	(536)	(767)	(1,075)	(57,542)	(61,457)
賬面淨值.....	115,848	20,664	30,164	25,018	16,577	34,525	242,796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13 無形資產 — 續

	商譽	商標及牌照	客戶關係	域名	電腦軟件 及科技	業務合作 協議(a)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計)							
期初賬面淨值.....	—	7	—	—	674	65,214	65,895
添置.....	—	21,597	—	8,320	611	—	30,528
攤銷費用.....	—	(1,075)	—	(347)	(48)	(15,345)	(16,815)
期末賬面淨值.....	—	20,529	—	7,973	1,237	49,869	79,608
於2016年6月30日							
成本.....	—	21,604	—	8,320	1,373	92,067	123,364
累計攤銷.....	—	(1,075)	—	(347)	(136)	(42,198)	(43,756)
賬面淨值.....	—	20,529	—	7,973	1,237	49,869	79,608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期初賬面淨值.....	115,848	20,664	30,164	25,018	16,577	34,525	242,796
添置.....	—	4,551	—	4,209	6,017	—	14,777
業務合併(附註34).....	5,194	13,896	—	—	3,290	—	22,380
出售.....	(4,326)	(13,896)	—	—	(27)	—	(18,249)
2017年重組.....	—	—	—	—	—	2,252,296	2,252,296
攤銷費用.....	—	(1,149)	(1,608)	(1,351)	(2,009)	(32,319)	(38,436)
期末賬面淨值.....	116,716	24,066	28,556	27,876	23,848	2,254,502	2,475,564
於2017年6月30日							
成本.....	116,716	26,752	30,700	29,994	26,880	2,344,363	2,575,405
累計攤銷.....	—	(2,686)	(2,144)	(2,118)	(3,032)	(89,861)	(99,841)
賬面淨值.....	116,716	24,066	28,556	27,876	23,848	2,254,502	2,475,564

附註：

- (a) 業務合作協議包括於2015年重組完成時獲得的2015年流量支持服務以及於2017年重組完成時獲得的2017年流量支持服務、不競爭承諾及汽車型號數據庫。攤銷費用於合併損益表「銷售及營銷費用」列賬。

2015年流量支持服務包括汽車融資服務流量支持。汽車融資服務流量支持指一切關於易車集團不同汽車相關融資、租賃及／或保險服務與產品的查詢，由易車集團轉介予貴集團處理。2015年流量支持服務按公允價值確認，公允價值乃按成本節省法計算。節省的成本按(i)預測將轉介予貴集團的線索數量乘以(ii)線索預期單價(從市場參與者角度參考多項可資比較交易釐定)估算。對2015年流量支持服務估值時，貴集團採用貼現率16.2%。無形資產使用直線法於3年內(即至2015年流量支持服務訂明的期限2018年2月16日)攤銷。

2017年流量支持服務包括汽車融資服務流量支持及二手汽車相關業務流量支持。汽車融資服務流量支持指一切關於易車集團不同汽車相關融資、租賃及／或保險服務與產品的查詢，自2018年2月17日(即2015年流量支持服務屆滿之日)起由易車集團轉介予貴集團處理。二手汽車相關業務流量支持指一切關於易車集團不同二手汽車相關業務的查詢，自2017年5月26日起由易車集團轉介予貴集團處理。2015年流量支持服務並無包含該等二手汽車相關業務流量支持。2017年流量支持服務按公允價值確認，公允價值乃按成本節省法計算。節省的成本按(i)於2017年流量支持服務協定將轉介予貴集團的線索數量乘以(ii)線索預期單價(從市場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13 無形資產 — 續

(a) 一續

參與者角度參考多項可資比較交易釐定) 估算。貴集團每年再就估計節省的成本採用貼現率14%以釐定公允價值。由於2017年流量支持服務含線索數量承諾，因此按／將按實際使用法攤銷，即根據易車集團於相關年度／期間轉介予貴集團的實際線索數量計算。

不競爭承諾按公允價值確認，公允價值乃按「有與無」會計法計算。對不競爭承諾估值時，貴集團採用貼現率16%。無形資產使用直線法於15年內攤銷。貴集團釐定不競爭承諾的可使用年期為15年，理由如下：(i)不競爭承諾並無特定合約屆滿日期。根據業務合作協議，承諾一直有效，直至易車集團持有少於10%貴公司股權及不再有權提名貴公司董事為止。鑑於貴集團於易車集團整體業務計劃中擔當重要戰略職能，故於目前及可見將來，該等承諾將一直有效；及(ii)就公允價值評估而言，經諮詢估值公司後，貴集團決定對資產進行長達15年的估值，足以了解該等資產產生的絕大部分現金流量。管理層認為，15年的期限符合貴集團的長期戰略及業務發展計劃。

汽車型號數據庫按公允價值確認，公允價值乃按成本節省法計算。對汽車型號數據庫估值時，貴集團採用貼現率14%。無形資產使用直線法於20年(業務合作協議訂明的年期)內攤銷。

2017年重組時錄得的無形資產概述如下：

	人民幣千元
2017年流量支持服務：	
汽車融資服務流量支持.....	459,654
二手汽車相關業務流量支持.....	872,582
不競爭承諾.....	309,686
汽車型號數據庫.....	610,374
	<u>2,252,296</u>

截至2017年6月30日，就董事所知，並無發生顯示無形資產賬面值未必可收回的事件或情況變化。

對於尚未使用的2017年汽車融資服務流量支持，貴集團每年會進行減值測試。

(b) 商譽減值測試

貴集團透過比較可收回金額與賬面值，對商譽進行年度減值測試。於2016年12月31日，商譽減值測試在貴集團層面進行。可收回金額按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該等計算法採用除稅前現金流預測，按經管理層批准的七年期財政預算以及基於下述估計增長率推算在該七年期後的未來現金流終值釐定。貴集團認為，七年期的現金流量預測屬適當，是由於該期間充分體現貴集團的業務發展階段，貴集團預期該期間業務會大幅增長。貴集團設定適當的預算、預測及控制流程可合理確保資料的準確及可靠程度。儘管貴集團聘請的行業顧問已提供五年預測，但管理層憑藉豐富的汽車及融資行業經驗，根據過往表現及對未來業務計劃及市場發展的預期作出更長期的預測。

管理層計算使用價值時，主要假設包括(i)七年期的平均年度收益增長率為39.9%；及(ii)貼現率為16.0%。計算七年期後使用價值所採用的估計增長率則為3.0%。

貴集團所採用的收益增長率與行業報告的估計一致，並無超過貴公司所經營行業的長期平均增長率。管理層根據過往經驗及未來市場發展預測估計毛利率預算，而所採用的貼現率為可反映風險的除稅前利率。

截至2016年12月31日，董事認為並無證據顯示出現商譽減值。

貴集團已對管理層進行2016年商譽年度減值測試所用的主要假設進行敏感度分析。2016年12月31日，根據使用價值計算的可收回金額超出其賬面值人民幣11億元。倘預測期間的估計收益低3%，則差額將減至人民幣3.519億元。商譽減值測試所用主要假設的合理潛在變動不會導致2016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超逾相關可收回金額。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13 無形資產 — 續

(b) 商譽減值測試 — 續

根據貴集團會計政策，貴集團於各年末對商譽進行年度減值測試。截至2017年6月30日，管理層並無發現任何減值跡象，理由是(i)貴集團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實際財務表現與2016年12月31日減值測試所用預測並無不一致；(ii)就管理層所知並無發生可能對業務有不利影響的任何重大變動，因此2017年6月30日毋須進行減值評估。

攤銷費用按下列類別於合併損益表列為費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收入成本.....	—	—	2,073	1,077	2,712
銷售及營銷費用.....	7	26,860	30,903	15,380	34,796
行政費用.....	—	58	1,511	354	904
研發費用.....	6	7	29	4	24
	13	26,925	34,516	16,815	38,436

14 以普通股形式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年／期初.....	—	100	100	100	100
添置.....	100	—	—	—	5,933
根據2017年重組對易車 集團的分派.....	—	—	—	—	(100)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	—	—	—	—
年／期末.....	100	100	100	100	5,933

截至2017年6月30日，以普通股形式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如下：

主體名稱	營業地點 ／註冊成立 國家	擁有權 百分比	關係性質	計量方法	投資日期
北京美邦保險經紀 有限公司.....	中國	25.00	附註(a)	權益	2017年 6月26日

附註：

- (a) 2017年4月6日，貴集團購入保險經紀業務公司北京美邦保險經紀有限公司(「美邦保險」)的全部股權，現金對價約人民幣23,730,000元。2017年6月26日，貴集團向獨立第三方出售美邦保險的75%股權，現金對價約人民幣17,798,000元。

以普通股形式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的財務資料概要

下文載列美邦保險於2017年6月30日的財務資料概要，乃由貴集團按權益法入賬。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14 以普通股形式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 續

資產負債表概要

	於2017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9,734
非流動資產	18,470
流動負債.....	(998)
非流動負債	(3,474)
資產淨值.....	<u>23,732</u>

美邦保險自貴集團取得對美邦保險的重大影響力當日起至2017年6月30日止期間的收益及綜合收益總額極少，因此並無呈列相關財務資料。

財務資料概要對賬

所呈列財務資料概要與貴集團所持聯營公司投資的權益賬面值對賬如下：

	截至2017年 6月30日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年／期初投資結餘	—
增加.....	5,933
於聯營公司投資所分佔虧損.....	—
年／期末賬面值	<u>5,933</u>

1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期初.....	—	—	17,126	17,126	150,000
增加.....	—	15,000	150,000	150,000	—
公允價值收益／(虧損)	—	2,126	(17,126)	—	6,829
年／期末.....	—	<u>17,126</u>	<u>150,000</u>	<u>167,126</u>	<u>156,829</u>

貴集團投資於若干私人公司的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及附有優先權的普通股。貴公司持有的該等投資含有與主合約並非密切相關的嵌入式衍生工具。經考慮貴集團的投資目標及意向後，貴集團決定未將嵌入式衍生工具與主合約分開入賬，而是將整份混合合約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於合併損益表中計入「其他(損失)／利得一淨額」。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1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續

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和截至2016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根據公允價值評估結果，貴集團於所投資公司的投資賬面值分別錄得公允價值收益零、公允價值收益人民幣2,126,000元、公允價值虧損人民幣17,126,000元、公允價值虧損零及公允價值收益人民幣6,829,000元。

16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a)	—	—	—	170,071
2015年重組產生的視為投資 ^(b)	—	535,525	572,092	558,682
2017年重組產生的視為投資	—	—	—	2,233,792
	—	535,525	572,092	2,962,545

附註：

- (a) 於2014年11月27日，貴公司成立易鑫香港，已發行及繳足股本為1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8元）。2017年5月26日，貴公司通過2017年重組收購看看車的全部股權，價值為25,105,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70,071,000元）（附註1）。
- (b) 有關款項指發行貴公司普通股予易車香港以換取易車集團汽車融資事業部提供的汽車融資交易業務及易車集團目前提供的流量支持服務所產生的視為投資（視為貴公司向中國若干營運公司的注資）（附註1）。有關款項按歷史基準以貴公司功能貨幣美元入賬，其後再換算成貴集團合併財務報表呈列貨幣人民幣，變動於其他儲備入賬為貨幣換算差額。
- (c) 有關款項指發行貴公司C系列優先股予易車及易車香港以換取北京信保及看看車提供的二手汽車交易業務及易車集團的不競爭承諾、2017年流量支持服務及汽車型號數據庫所產生的視為投資（視為貴公司向中國若干營運公司注資）（附註1）。

17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產負債表所示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長期投資（附註15）	—	17,126	150,000	156,829
借款及應收款項：				
— 應收融資租賃款（附註18） ...	—	2,861,480	14,363,866	19,678,414
— 應收賬款（附註19）	10,216	127,784	180,145	308,913
— 保證金及其他資產（附註20） .	38,406	58,353	499,055	442,047
— 受限制現金（附註21(b)）	—	—	3,177,631	2,711,489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附註21(a)）	191,509	710,393	660,852	1,168,416
	240,131	3,775,136	19,031,549	24,466,108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17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 續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產負債表所示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附註27)	—	2,588,232	8,071,817	17,516,756
按攤銷成本計算的金融負債：				
— 借款(附註28)	—	—	11,319,427	17,000,901
— 應付賬款(附註25)	2,049	97,452	508,385	469,650
— 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客戶 預付款、員工成本及應付 福利、遞延收益以及其他 應計費用)(附註26)	86,908	965,235	1,213,918	963,230
—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30) ...	—	29,739	100,089	93,428
	<u>88,957</u>	<u>3,680,658</u>	<u>21,213,636</u>	<u>36,043,965</u>

18 應收融資租賃款

貴集團的自營融資業務提供汽車融資租賃服務。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和2017年6月30日，應收融資租賃款的詳情載列如下：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融資租賃款				
— 應收融資租賃款總額	—	3,161,600	16,741,372	22,814,124
— 未賺取融資收入	—	(300,120)	(2,355,020)	(3,104,963)
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	—	2,861,480	14,386,352	19,709,161
減：信用損失撥備	—	—	(22,486)	(30,747)
應收融資租賃款賬面值	—	2,861,480	14,363,866	19,678,414
應收融資租賃款總額				
— 一年內	—	2,387,752	7,805,828	10,354,209
— 一年後但不超過五年	—	773,848	8,935,544	12,459,915
	—	<u>3,161,600</u>	<u>16,741,372</u>	<u>22,814,124</u>
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				
— 一年內	—	2,172,475	6,095,478	8,061,245
— 一年後但不超過五年	—	689,005	8,290,874	11,647,916
總計	—	<u>2,861,480</u>	<u>14,386,352</u>	<u>19,709,161</u>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18 應收融資租賃款 — 續

下表載於按主要類別劃分的應收融資租賃款賬面值：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融資租賃款：				
— 個人客戶	—	1,073,792	14,023,136	19,418,800
— 汽車經銷商	—	1,787,688	340,730	259,614
	—	2,861,480	14,363,866	19,678,414

應收融資租賃款的賬齡分析載列如下：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逾期	—	2,861,480	14,178,815	19,270,909
已逾期				
1個月以內	—	—	110,032	263,170
1至3個月	—	—	40,331	74,925
3至6個月	—	—	37,584	54,948
6個月以上	—	—	19,590	45,209
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	—	2,861,480	14,386,352	19,709,161
減：信用損失撥備	—	—	(22,486)	(30,747)
應收融資租賃款賬面值	—	2,861,480	14,363,866	19,678,414

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和2017年6月30日，應收融資租賃款的賬面值主要以人民幣計值，並於各報告日期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貴集團應收融資租賃款信用損失撥備的變動載列如下：

	信用損失撥備
	人民幣千元
撥備變動：	
於2014年1月1日	—
本年度計提	—
核銷	—
於2014年12月31日	—
本年度計提	—
核銷	—
於2015年12月31日	—
本年度計提	29,052
核銷	(6,566)
於2016年12月31日	22,486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18 應收融資租賃款 — 續

	信用損失撥備
	人民幣千元
撥備變動：— 續	
於2016年1月1日	—
本期間計提	—
核銷	—
於2016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
於2017年1月1日	22,486
本期間計提	35,368
核銷	(27,107)
於2017年6月30日	30,747

19 應收賬款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11,180	129,320	216,632	354,351
減：減值撥備	(964)	(1,536)	(36,487)	(45,438)
應收賬款 — 淨額	10,216	127,784	180,145	308,913

(a) 應收賬款 (扣除減值撥備) 根據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載列如下：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最多3個月	3,776	87,369	84,123	215,416
3至6個月	2,642	28,291	16,383	19,935
超過6個月	3,798	12,124	79,639	73,562
	10,216	127,784	180,145	308,913

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和2017年6月30日，應收賬款的賬面值主要以人民幣計值，並於各報告日期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19 應收賬款 — 續

(b) 貴集團授予客戶不超過90天的信用期。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和2017年6月30日，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賬款分別為人民幣7,349,000元、人民幣77,982,000元、人民幣111,561,000元及人民幣140,926,000元。該等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載列如下：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最多3個月.....	2,817	43,303	17,634	47,429
3至6個月.....	1,928	24,044	15,994	20,235
超過6個月.....	2,604	10,635	77,933	73,262
	<u>7,349</u>	<u>77,982</u>	<u>111,561</u>	<u>140,926</u>

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和2017年6月30日，並無客觀證據顯示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賬款會發生減值費用。

貴集團的應收賬款減值撥備的變動載列如下：

	個別減值
	人民幣千元
撥備變動：	
於2014年1月1日.....	760
本年度計提.....	204
於2014年12月31日.....	964
本年度計提.....	572
於2015年12月31日.....	1,536
本年度計提.....	34,951
於2016年12月31日.....	36,487
於2016年1月1日.....	1,536
本期間計提.....	—
於2016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1,536
於2017年1月1日.....	36,487
根據2017年重組向易車集團分派的影響.....	(4,005)
本期間計提.....	12,956
於2017年6月30日.....	<u>45,438</u>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20 預付款項、保證金及其他資產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計入非流動資產：				
汽車預付款項	—	—	191,360	379,299
尚未租出的汽車	—	—	250,151	510,119
其他預付款項及保證金	—	1,591	120,685	225,803
	—	1,591	562,196	1,115,221
計入流動資產：				
預繳稅項	100	8,050	124,217	213,119
預付款項 ^(b)	123	3,773	52,546	84,062
向二手車經銷商墊款	—	—	14,131	55,535
向僱員作出營運墊款	—	173	35,987	47,491
應收關聯方的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35)	38,377	54,802	332,806	46,532
其他	28	4,052	47,344	104,662
	38,628	70,850	607,031	551,401
減：減值撥備	—	—	(2,606)	(5,092)
	38,628	70,850	604,425	546,309
總計	38,628	72,441	1,166,621	1,661,530

附註：

- (a) 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和2017年6月30日的汽車預付款項包括向車團的預付款項分別零、零、零及人民幣150,133,000元(附註35(c))。
- (b) 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和2017年6月30日的預付款項包括向北京暢行信息技術有限公司的預付款項分別零、零、人民幣28,850,000元及人民幣28,423,000元以及向北京京東世紀信息技術有限公司的預付款項分別零、零、人民幣3,831,000元及人民幣3,134,000元(附註35(c))。

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和2017年6月30日，預付款項、保證金及其他資產的賬面值主要以人民幣列值，並於各報告日期與其公允價值相若。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和2017年6月30日，並無重大結餘已逾期。

	個別減值 人民幣千元
撥備變動：	
於2014年1月1日	—
本年度計提	—
於2014年12月31日	—
本年度計提	—
於2015年12月31日	—
本年度計提	2,606
於2016年12月31日	2,606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20 預付款項、保證金及其他資產 — 續

	個別減值 人民幣千元
撥備變動(續)：	
於2016年1月1日	—
本期間計提	—
於2016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
於2017年1月1日	2,606
本期間計提	5,697
核銷	(3,211)
於2017年6月30日	<u>5,092</u>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a)	—	2,479,400	6,588,476	7,438,107
應收關聯方款項	—	—	1,508	—
	<u>—</u>	<u>2,479,400</u>	<u>6,589,984</u>	<u>7,438,107</u>

附註：

(a)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大致上為母公司於附屬公司的權益，以成本列賬。

21 現金及銀行結餘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191,509</u>	<u>710,393</u>	<u>660,852</u>	<u>1,168,416</u>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u>	<u>53,585</u>	<u>11,835</u>	<u>14,551</u>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21 現金及銀行結餘 — 續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續

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和2017年6月30日，貴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美元	184,343	169,262	38,787	98,321
人民幣	7,166	541,131	622,065	1,070,095
	<u>191,509</u>	<u>710,393</u>	<u>660,852</u>	<u>1,168,416</u>

(b) 受限制現金

受限制提取使用或已抵押作為擔保的現金於合併資產負債表獨立呈列，且不會計入合併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額內。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就銀行借款已抵押的				
定期存款 ^(a)	—	—	3,001,107	2,463,296
存放於資產支持證券化工具的				
現金 ^(b)	—	—	165,524	219,012
其他銀行存款	—	—	11,000	29,181
	<u>—</u>	<u>—</u>	<u>3,177,631</u>	<u>2,711,489</u>

附註：

- (a) 有關結餘指就貴集團的銀行借款存放於銀行及作為已抵押資產的定期存款。
 (b) 有關結餘指貴集團從應收融資租賃款所收取並存放於資產支持證券化工具的現金。有關結餘限制貴集團提取。

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和2017年6月30日，貴集團受限制現金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美元	—	—	2,851,107	2,303,296
人民幣	—	—	326,524	408,193
	<u>—</u>	<u>—</u>	<u>3,177,631</u>	<u>2,711,489</u>

於2016年12月31日和2017年6月30日，受限制現金的適用年利率分別介乎0.30%至2.75%及0.30%至2.75%。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22 股本及股份溢價

	附註	普通股 數目	普通股 面值 千美元	優先股 數目	優先股 面值 千美元
法定：					
註冊成立時的普通股	(a)	50,000,000	50	—	—
於2014年12月31日		50,000,000	50	—	—
法定普通股增加	(b)	50,000,000	50	—	—
發行A系列優先股時重新分類及重新指定	(d)	(34,602,469)	(35)	34,602,469	35
股份分拆的影響	(e)	588,577,779	—	311,422,221	—
於2015年12月31日		653,975,310	65	346,024,690	35
法定普通股增加	(f)	500,000,000	50	—	—
發行B系列優先股時重新分類及重新指定	(g)	(165,558,860)	(16)	165,558,860	16
於2016年12月31日		988,416,450	99	511,583,550	51
發行C系列優先股時重新分類及重新指定	(i)	(108,551,910)	(11)	108,551,910	11
於2017年6月30日		879,864,540	88	620,135,460	62
	附註	普通股 數目	普通股 面值 千美元	普通股 等額面值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					
於註冊成立時已發行普通股	(a)	10	—	—	—
於2014年12月31日		10	—	—	—
新發行普通股	(c)	13,499,896	13	83	505,524
股份分拆的影響	(e)	121,499,154	—	—	—
於2015年12月31日		134,999,060	13	83	505,524
新發行普通股	(h)	41,271,230	—	—	—
於2016年12月31日		176,270,290	13	83	505,524
註銷普通股	(j)	(41,271,230)	—	—	—
於2017年6月30日		134,999,060	13	83	505,524

附註：

- (a) 貴公司於2014年11月19日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分為5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之普通股)。於同日，10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之繳足普通股已發行予易車香港，合共為0.01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0.06元)。
- (b) 於2015年1月9日，貴公司增加法定股本50,000美元(分為5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之普通股)。
- (c) 於2015年1月9日，貴公司與易車香港訂立購股協議，據此，貴公司已發行13,499,896股普通股份予易車香港，以換取易車集團的汽車融資交易業務(附註1)，有關協議已於2015年2月16日完成。
- (d) 於2015年1月9日，貴公司與A系列優先股投資者(「A系列投資者」)訂立購股協議，據此，貴公司已按每股11.27美元發行34,602,469股A系列優先股，總對價為390,00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389,647,000元)。發行A系列優先股已於2015年2月16日完成。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22 股本及股份溢價 — 續

- (e) 根據於2015年10月28日通過的股東決議案，貴公司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已發行及未發行普通股將分拆為10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使貴公司的法定股本成為100,000美元(分為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貴公司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已發行優先股將分拆為10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優先股。
- (f) 於2016年8月1日，貴公司增加法定股本50,000美元(分為5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股份)。
- (g) 於2016年8月1日，貴公司與B系列優先股投資者(「B系列投資者」)訂立購股協議，據此，貴公司按每股3.32美元發行165,558,860股B系列優先股，總對價為550,00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653,728,000元)。發行B系列優先股已於2016年10月21日完成。
- (h) 於2016年8月19日，貴公司分別發行27,514,153股及13,757,077股普通股予Above Master Limited及Alpha Start Global Limited(兩間於英屬處女群島成立的主體)，以為貴集團僱員實施股份獎勵計劃(統稱「股份計劃主體」)。由於貴公司有權管理股份計劃主體的財務及經營政策，並可受惠於透過計劃獲授股份的合資格人士所作出的貢獻，貴公司董事認為合併股份計劃主體屬合適。
- (i) 於2017年5月11日，貴公司與C系列優先股投資者訂立股份認購協議，據此，(i)貴公司已發行70,934,920股C系列優先股股份予易車及4,299,090股C系列優先股股份予易車香港，以換取(1)易車集團的二手汽車交易業務，即由北京信保及看看車經營的業務；(2)易車集團就二手汽車相關業務的不競爭承諾；及(3)取得易車集團提供有關汽車融資服務及二手汽車相關業務的三年免費流量支持，可自動再續期兩年，每年須向我們提供最低數量的合資格線索；及(4)免費使用易車集團的汽車型號數據庫，合共20年；(ii)貴公司按每股4.65美元發行33,317,900股C系列優先股，總現金對價為155,00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064,819,000元)。發行C系列優先股已於2017年5月26日完成。
- (j) 於2017年5月26日，為配合貴公司採納首次公開發售股份期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附註24(b))，Above Master Limited及Alpha Start Global Limited所持有的所有普通股已被註銷。
- (k) 2017年10月12日，貴公司修訂與20名承授人(包括一名董事、六名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及13名其他僱員)的股份期權協議，即刻歸屬合共15,957,262股承授人所持股份期權。同日，承授人行使全部股份期權以換取由貴公司發行的15,957,262股普通股，並分別轉讓7,167,993股、3,439,269股及5,350,000股普通股予Xindu Limited、Spring Forests Limited及Yidu Limited(均為代承授人持有股份而設立的信託)。承授人於信託之權利受限於歸屬條件，該等歸屬條件與上述修訂前之股份期權協議所載者大致相同。
- (l) 根據2017年11月1日通過的股東決議案，倘若貴公司股份溢價賬因根據全球發售發行股份而有462,655.0692美元的進賬，貴公司將於上市日期將貴公司股份溢價賬進賬462,655.0692美元資本化，向上市日期前一日名列貴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及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股東按其當時所持貴公司股份比例配發及發行合共4,626,550,692股每股0.0001美元入賬列為按面值繳足的普通股。根據上述資本化發行配發及發行的普通股在各方面與當時已發行的普通股享有同等地位。
- (m) 根據2017年11月1日通過的股東決議案，緊隨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轉換為普通股後，貴公司會將其法定股本增加1,350,000美元(分為13,5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股份)，至1,500,000美元(分為15,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股份)。新發行的各普通股在各方面與已發行的普通股享有同等地位。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23 其他儲備

貴集團

	附註	資金儲備	法定盈餘公積金(b)	股權激勵儲備	貨幣換算差額(c)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4年1月1日		5,000	—	803	—	5,803
擁有人注資 ^(a)		184,477	—	—	—	184,477
根據易車僱員股份獎勵計劃的股權激勵	24	—	—	3,715	—	3,715
於2014年12月31日		189,477	—	4,518	—	193,995
貨幣換算差額		—	—	—	(134,145)	(134,145)
2015年重組	1	(618,734)	—	—	—	(618,734)
擁有人注資 ^(a)		250,000	—	—	—	250,000
根據易車僱員股份獎勵計劃的股權激勵	24	—	—	6,287	—	6,287
轉撥至法定盈餘公積金		—	2,233	—	—	2,233
於2015年12月31日		(179,257)	2,233	10,805	(134,145)	(300,364)
貨幣換算差額		—	—	—	(289,476)	(289,476)
擁有人注資 ^(a)		157,478	—	—	—	157,478
根據易車僱員股份獎勵計劃的股權激勵	24	—	—	5,813	—	5,813
轉撥至法定盈餘公積金		—	14,916	—	—	14,916
於2016年12月31日		(21,779)	17,149	16,618	(423,621)	(411,633)
於2016年1月1日		(179,257)	2,233	10,805	(134,145)	(300,364)
貨幣換算差額		—	—	—	(70,057)	(70,057)
根據易車僱員股份獎勵計劃的股權激勵	24	—	—	1,816	—	1,816
於2016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179,257)	2,233	12,621	(204,202)	(368,605)
於2017年1月1日		(21,779)	17,149	16,618	(423,621)	(411,633)
貨幣換算差額		—	—	—	257,553	257,553
擁有人注資 ^(a)		(6,170)	—	—	—	(6,170)
2017年重組	1	(403,605)	—	—	—	(403,605)
根據易車僱員股份獎勵計劃的股權激勵	24	—	—	16,945	—	16,945
於2017年6月30日		(431,554)	17,149	33,563	(166,068)	(546,910)

附註：

- (a) 貴集團擁有人注資來自易車集團向貴集團隨後於2015年重組及2017年重組收購的主體注資。
- (b) 貴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在抵銷過往年度結轉的累計虧損及向股權持有人作出分派前，從年度利潤中轉撥一部分至法定公積金。轉撥至法定公積金的百分比乃根據中國相關法規釐定，當累計法定盈餘公積金達至附屬公司註冊資本50%或以上時，該附屬公司可自行選擇是否作出進一步轉撥。
- (c) 貨幣換算差額指換算使用的功能貨幣與貴公司及貴集團財務報表的呈列貨幣人民幣不同的集團旗下公司財務報表所產生的差額。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23 其他儲備 — 續

貴公司

	貨幣換算差額(a)
	人民幣千元
於2014年1月1日及12月31日	—
貨幣換算差額	27,444
於2015年12月31日	27,444
貨幣換算差額	(32,600)
於2016年12月31日	(5,156)
於2016年1月1日	27,444
貨幣換算差額	9,628
於2016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37,072
於2017年1月1日	(5,156)
貨幣換算差額	111,484
於2017年6月30日	106,328

附註：

(a) 貨幣換算差額指將貴公司功能貨幣為美元的財務報表換算為以人民幣呈列的貴公司財務報表所產生的差額。

24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a) 易車僱員股份獎勵計劃

貴集團控股股東易車根據易車的僱員股份獎勵計劃(「易車僱員股份獎勵計劃」)向貴集團多名僱員授出股份獎勵，以換取彼等為貴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提供服務。

於2006年12月31日，易車實施僱員股份獎勵計劃(「易車2006年計劃」)，據此，易車為僱員保留1,028,512.5股普通股。易車的董事會可授予貴集團僱員認購易車普通股的股份期權。

於2010年2月8日，易車實施僱員股份獎勵計劃(「易車2010年計劃」)，據此，易車為僱員保留3,089,887.5股普通股。2010年計劃規定，倘若所授股份期權被沒收，被沒收的股份期權可撥回將授予其他僱員的股份期權部分。易車的董事會可授予易車的僱員認購易車普通股的股份期權。

於2012年8月7日，易車實施僱員股份獎勵計劃(「易車2012年計劃」)，據此，易車保留1,908,180.0股普通股以獎勵、吸引及挽留僱員及董事。2012年計劃允許授予股份期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

於2016年11月17日，易車實施僱員股份獎勵計劃(「易車2016年計劃」)，據此，易車保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24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續

(a) 易車僱員股份獎勵計劃 — 續

留2,500,000.0股普通股以吸引及挽留最優秀人材及為易車的僱員、董事及顧問提供額外獎勵。易車2016年計劃允許授予股份期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

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和截至2016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根據易車僱員股份獎勵計劃授予貴集團僱員的股份獎勵於合併損益表所確認的費用總額為人民幣3,715,000元、人民幣6,287,000元、人民幣5,813,000元、人民幣1,816,000元及人民幣16,945,000元。

授予貴集團僱員的易車股份期權

易車分別於2006年12月31日、2010年2月8日、2010年12月28日及2012年8月7日授出股份期權。所授出的股份期權一般自各自的授出日期起計十年屆滿，惟於2006年12月31日授出的股份期權的屆滿日期則延至2026年12月31日除外。股份期權已劃分不同級別的歸屬期限，而每個等額批次均自授出日期起三年或四年歸屬，前提是僱員繼續留任服務及並無任何表現規定。

已授予貴集團僱員的易車股份期權數目及相關加權平均行使價的變動載列如下：

	<u>股份期權數目</u>	<u>加權平均行使價</u> (美元)
於2014年1月1日尚未行使	688,438	4.16
年內已行使.....	(287,938)	4.68
年內已沒收.....	(25,000)	4.03
於2014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	<u>375,500</u>	3.76
於2014年12月31日可行使.....	<u>225,500</u>	3.59
於2015年1月1日尚未行使	375,500	3.76
年內已行使.....	(93,934)	4.52
於2015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	<u>281,566</u>	3.51
於2015年12月31日可行使.....	<u>206,566</u>	3.32
於2016年1月1日尚未行使	281,566	3.51
年內已行使.....	(241,566)	3.56
於2016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	<u>40,000</u>	3.20
於2016年12月31日可行使.....	<u>40,000</u>	3.20
於2016年1月1日尚未行使	281,566	3.51
期內已行使.....	(75,000)	3.54
於2016年6月30日尚未行使 (未經審計).....	<u>206,566</u>	3.50
於2016年6月30日可行使 (未經審計).....	<u>131,566</u>	3.20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24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續

(a) 易車僱員股份獎勵計劃 — 續

授予貴集團僱員的易車股份期權 — 續

	<u>股份期權數目</u>	<u>加權平均行使價</u>
		(美元)
於2017年1月1日尚未行使	40,000	3.20
期內已行使.....	<u>(40,000)</u>	<u>3.20</u>
於2017年6月30日尚未行使	—	—
於2017年6月30日可行使.....	<u>—</u>	<u>—</u>

易車股份期權的公允價值

董事使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釐定股份期權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主要假設載列如下：

	<u>2010年2月8日</u>	<u>2010年12月28日</u>	<u>2012年8月7日</u>
每股公允價值	3.02美元	10.16美元	4.20美元
行使價.....	3.20美元	10.20美元	4.03美元
無風險利率.....	3.62%	3.58%	1.72%
股息率.....	0.00%	0.00%	0.00%
每份已授出股份期權的加權 平均公允價值	3.60美元	5.36美元	2.34美元
預期波幅.....	60%	69%	53%
預計年期.....	10年	10年	10年

董事根據年期與股份期權有效期接近的美國國庫券收益率曲線估計無風險利率。波幅乃於授出日期根據與股份期權有相若有效期的可比較公司股份期權平均過往波幅估計。股息率乃根據董事於授出日期的估計釐定。

授予貴集團僱員的易車受限制股份單位

由2013年起，易車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貴集團僱員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所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將於(i)授出日期週年日，或按等額批次自授出日期起三年或四年歸屬（前提是僱員繼續留任服務及並無任何表現規定）；或(ii)特定日期，或按等額批次自授出日期起三年或四年歸屬（倘承授人於各歸屬日期達至關鍵表現指標）。一旦符合各受限制股份單位相關歸屬條件，受限制股份單位被視為正式及有效地發行予持有人，及並無轉讓限制。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24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續

(a) 易車僱員股份獎勵計劃 — 續

授予貴集團僱員的易車受限制股份單位 — 續

已授予貴集團僱員的易車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及各自於授出日期的加權平均公允價值變動載列如下：

	受限制股份 單位數目	於授出日期 每個受限制股份 單位的加權 平均公允價值 (美元)
於2014年1月1日尚未行使	7,000	29.01
年內已授出	9,450	81.06
年內已歸屬及出售	(308)	29.01
年內已沒收	(300)	81.06
於2014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	<u>15,842</u>	59.07
於2014年12月31日已歸屬	<u>1,442</u>	29.01
於2015年1月1日尚未行使	15,842	59.07
年內已授出	15,300	56.26
年內已歸屬及出售	(6,979)	78.14
年內已沒收	(3,000)	56.26
於2015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	<u>21,163</u>	51.15
於2015年12月31日已歸屬	<u>5,363</u>	53.88
於2016年1月1日尚未行使	21,163	51.15
年內已授出	109,444	21.62
年內已歸屬及出售	(9,929)	59.52
年內已沒收	(15,700)	18.79
於2016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	<u>104,978</u>	24.41
於2016年12月31日已歸屬	<u>9,484</u>	46.48
於2016年1月1日尚未行使	21,163	51.15
期內已授出	50,500	18.84
期內已歸屬及出售	(4,588)	56.80
於2016年6月30日尚未行使(未經審計)	<u>67,075</u>	26.44
於2016年6月30日已歸屬(未經審計)	<u>13,075</u>	55.10
於2017年1月1日尚未行使	104,978	24.41
期內已授出	506,687	21.44
期內已歸屬及出售	(28,246)	23.70
期內已沒收	(18,250)	20.70
於2017年6月30日尚未行使	<u>565,169</u>	21.90
於2017年6月30日已歸屬	<u>6,113</u>	38.81

易車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公允價值乃根據易車上市普通股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釐定。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24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續****(b)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期權計劃、第一項及第二項股份獎勵計劃**

於2017年5月26日，貴公司董事會批准設立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期權計劃（於2017年9月1日修訂），目的是向為貴集團作出貢獻的僱員及人士提供獎勵。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期權計劃將自授出日期起計10年有效及生效。根據2017年股份獎勵計劃的所有獎勵（包括獎勵股份期權）可予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為59,780,609股股份。

於2017年5月26日，貴公司董事會批准設立第一項股份獎勵計劃（於2017年9月1日修訂），目的是向為貴集團作出貢獻的僱員及人士提供獎勵。第一項股份獎勵計劃將自授出日期起計10年內有效及生效。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所有獎勵（包括獎勵股份期權）可予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為10,118,631股股份。

於往績記錄期間，貴集團並無授出任何股份獎勵予其僱員。

於2017年7月至2017年10月期間，56,477,387份股份期權已授予貴集團149名承授人，包括2名董事、7名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及140名其他僱員。倘該等承授人一直為貴集團的僱員，該等股份期權中的49.0%、17.7%、12.0%、12.0%、9.0%及0.3%將分別於2017年、2018年、2019年、2020年、2021年及2022年歸屬，行使價為每股股份0.01美元。

於2017年10月12日，貴公司修訂與20名承授人（包括一名董事、六名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及13名其他僱員）的股份期權協議，即刻歸屬合共15,957,262股承授人所持股份期權。同日，承授人行使全部股份期權以換取由貴公司發行的15,957,262股普通股，並分別轉讓7,167,993股、3,439,269股及5,350,000股普通股予Xindu Limited、Spring Forests Limited及Yidu Limited（均為代承授人持有股份而設立的信託）。承授人於信託之權利受限於歸屬條件，該等歸屬條件與上述修訂前之股份期權協議所載者大致相同。

於2017年9月1日，貴公司董事會批准設立第二項股份獎勵計劃，目的是向為貴集團作出貢獻的僱員及人士提供獎勵。根據第二項股份獎勵計劃的所有獎勵（包括獎勵股份期權）可發行而毋須經股東批准的股份最高數目為已發行股份總數的5%，而年度上限為相關時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3%。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25 應付賬款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2,049	97,452	508,385	469,650
	2,049	97,452	508,385	469,650

應付賬款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最多3個月.....	1,171	93,660	446,185	419,939
3至6個月.....	—	2,293	23,625	24,442
6個月至1年.....	102	7	37,077	22,360
超過1年.....	776	1,492	1,498	2,909
	2,049	97,452	508,385	469,650

2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付易車集團借款(附註35).....	—	832,349	628,853	583,808
應付保證金.....	—	18,683	72,007	180,143
客戶預付款.....	3,898	10,216	59,869	109,408
有關貨品及服務的其他應付 關聯方款項(附註35).....	86,846	112,297	435,355	88,845
應付利息.....	—	—	42,364	72,156
員工成本及應付福利.....	1,361	6,228	54,621	43,547
其他.....	2,098	19,300	82,002	120,221
	94,203	999,073	1,375,071	1,198,128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	12,560	1,532	1,567
應付易車集團借款.....	—	—	119,700	117,892
應付利息.....	—	—	356	852
	—	12,560	121,588	120,311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2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續**

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和2017年6月30日，貴集團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不包括客戶預付款、員工成本及應付福利及其他應計費用)的賬面值與於各報告日期的公允價值相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主要以人民幣計值(若干應付易車集團借款以美元計值除外)，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和2017年6月30日分別為零、人民幣652,349,000元、人民幣104,055,000元及人民幣102,468,000元。

27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自註冊成立日期起，貴公司完成透過發行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即於2015年發行的A系列優先股、於2016年發行的B系列優先股及於2017年發行的C系列優先股完成三次融資。

於2015年1月9日，貴公司與A系列投資者訂立股份認購協議，貴公司按每股11.27美元發行34,602,469股A系列優先股(相等於股份分拆生效後按每股1.13美元發行346,024,690股A系列優先股(附註22))，總現金對價為390,00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389,647,000元)。發行A系列優先股已於2015年2月16日完成。

於2016年8月1日，貴公司與B系列投資者訂立股認購協議，貴公司按每股3.32美元發行165,558,860股B系列優先股，總現金對價為550,00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653,728,000元)。發行B系列優先股已於2016年10月21日完成。

於2017年5月11日，貴公司與C系列投資者訂立股份認購協議，(i)貴公司發行70,934,920股C系列優先股予易車集團及4,299,090股C系列優先股予易車香港，以換取(1)易車集團的二手汽車交易業務，即由北京信保及看看車進行的業務；(2)易車集團有關二手汽車相關業務的不競爭承諾；(3)取得易車集團提供有關汽車融資服務及二手汽車相關業務的三年免費流量支持，可自動再續期兩年，每年須向我們提供不少於指定數量的合資格線索；及(4)免費使用易車的汽車型號數據庫，合共20年；(ii)貴公司按每股4.65美元發行33,317,900股C系列優先股，總現金對價為155,00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064,819,000元)。發行C系列優先股已於2017年5月26日完成。

優先股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a) 股息權

優先股持有人有權先於及優先於貴公司普通股或任何其他類別或系列股份宣派或支付任何股息按董事會認為合適的比率及金額收取股息，有關股息以可合法作此用途的任何資產撥付。除非及直至(i)已悉數支付優先股的已宣派但未派付的全部股息；及(ii)優先股首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27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 續****(a) 股息權 — 續**

先宣派相近金額及性質股息(按已轉換基準),並已悉數派付予優先股持有人,否則不得以現金或任何其他方式就任何普通股或任何其他類別或系列股份宣派、支付或分派任何股息或其他分派。

(b) 轉換特點

優先股須於以下時間按當時有效且適用的股份轉換價自動轉換為繳足且無債務的普通股:(i)緊接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完成前;或(ii)(A)於持有不少於流通在外A系列優先股百分之七十五(75%)的持有人(按已轉換基準計算)就轉換A系列優先股發出的書面請求指明的轉換日期;(B)於持有不少於流通在外B系列優先股百分之七十五(75%)的持有人(按已轉換基準計算)就轉換B系列股份發出的書面請求中指明的轉換日期;或(C)於持有不少於流通在外C系列股份百分之七十五(75%)的持有人(按已轉換基準計算)就轉換C系列優先股發出的書面請求中指明的轉換日期。

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指貴公司普通股或上市工具(或代表有關普通股的證券)符合下列規定及於認可交易所進行獲完全包銷的公開發售:(i)緊隨完成有關發售後每股股份的發售價令貴公司的市值達50億美元(按全面攤薄基準計算);及(ii)有關發售所得款項總額不少於4億美元。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亦包括不符合上述估值及所得款項總額的首次公開發售,惟最少70%當時已發行及未發行優先股的持有人(按已轉換基準計算)作為單一投票類別明確書面同意有關發售將被視為「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認可交易所指香港聯交所主板、納斯達克、紐約證券交易所,上海證券交易所或深圳證券交易所。

(c) 贖回特點

由C系列優先股發行日期起計五週年及之後,以及於完成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前,各優先股持有人將有權隨時提出及要求貴公司贖回其全部優先股,除非根據相關贖回通知需要更多時間,否則貴公司將按相等於贖回價(如適用)的每股價格於向貴公司提交贖回通知日期起計三十(30)日內贖回該名持有人所持有的全部優先股。

貴公司向優先股持有人支付的贖回價須等於:(i)各優先股原發行價的百分之百(100%),加上(ii)各優先股原發行價於各優先股發行日期至悉數支付贖回價之日期間按每年百分之八(8%)計算的利息;及(iii)有關優先股任何應計未付的股息。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27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 續

(d) 清算優先權

倘貴公司發生任何清算、解散或清盤(不論自願與否)，優先股持有人應有權在向任何其他類別或系列股份持有人分派貴公司任何資產或盈餘資金前，優先就每股優先股收取清算優先受償金，相當於以下之較高者：(i)每股優先股原發行價100%，另加按每股優先股原發行價按複合年利率8%計算由發行日期起計至完成清算事件當日止期間的利息，及相關優先股的已宣派但未支付的股息；及(ii)假設優先股持有人及普通股持有人按比例獲分派資產及盈餘資金，每份優先股可收取的款項(按已轉換基準計算)。

清算優先受償金將以下列順序支付予優先股股東：首先支付予C系列優先股持有人，其次支付予B系列優先股持有人，最後支付予A系列優先股持有人。待向全部優先股股東全額分派或支付清算優先受償金後，貴公司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剩餘資產(如有)應基於各股東當時按已轉換基準所持普通股數目，按比例分派予普通股持有人及優先股股東。如貴公司剩餘資產價值少於應付予特定系列優先股持有人的清算優先受償金總額，則貴公司的剩餘資產應按比例分派予該系列的所有發行在外優先股的持有人。

貴集團不將任何嵌入式衍生工具與其主合約工具分開，而是將整份工具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變動於合併損益表記錄。

	人民幣千元
於2014年及2015年1月1日.....	—
發行A系列優先股.....	2,389,647
公允價值變動.....	53,452
貨幣換算差額.....	145,133
於2015年12月31日.....	<u>2,588,232</u>
年內的未變現收益總額及公允價值變動已計入「可轉換可贖回 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虧損」.....	<u>53,452</u>
於2016年1月1日.....	2,588,232
發行B系列優先股.....	3,653,728
公允價值變動.....	1,428,141
貨幣換算差額.....	401,716
於2016年12月31日.....	<u>8,071,817</u>
年內的未變現收益總額及公允價值變動已計入「可轉換可贖回 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虧損」.....	<u>1,428,141</u>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27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 續

(d) 清算優先權 — 續

	人民幣千元
於2016年1月1日	2,588,232
公允價值變動	16,789
貨幣換算差額	55,104
於2016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u>2,660,125</u>
期內的未變現收益總額及公允價值變動已計入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虧損」.....	<u>16,789</u>
於2017年1月1日	8,071,817
發行C系列優先股	3,469,249
公允價值變動	6,300,470
貨幣換算差額	(324,780)
於2017年6月30日	<u>17,516,756</u>
期內的未變現收益總額及公允價值變動已計入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虧損」.....	<u>6,300,470</u>

董事使用貼現現金流方法釐定貴公司相關股份價值及採納權益分配模型釐定優先股於發行日期及各報告期末的公允價值。

用於釐定優先股公允價值的主要估值假設如下：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2017年
				(未經審計)	
貼現率	—	14.00%	16.00%	15.00%	16.00%
無風險利率	—	1.71%	2.00%	0.89%	1.97%
波幅	—	30.22%	32.74%	33.22%	46.93%

貼現率按截至各估值日期的加權平均資本成本估計。董事根據於估值日期的美國國庫券收益率曲線估計無風險利率。波幅乃基於賣出時間相若的可比較公司股份於估值日期前一段時間的股價每日收益率之年化標準差估計。贖回特點及清算優先權的可能性權重基於董事最佳估計。除上文採納的假設外，於每個估值日期釐定優先股公允價值時亦計入貴公司對未來表現的預測。

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虧損」。管理層認為，因該負債的信用風險變動導致的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不大。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28 借款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計入非流動負債：				
抵押借款 ^(a)	—	—	150,000	100,000
資產支持證券化債務 ^(c)	—	—	1,630,663	1,983,411
其他有抵押借款 ^(d)	—	—	1,432,971	2,418,218
無抵押借款 ^(e)	—	—	—	57,320
	—	—	3,213,634	4,558,949
計入流動負債：				
抵押借款 ^(a)	—	—	2,736,400	2,341,237
易車集團提供擔保的借款 ^(b)	—	—	1,770,401	1,696,689
資產支持證券化債務 ^(c)	—	—	2,799,958	4,974,032
其他有抵押借款 ^(d)	—	—	799,034	3,101,314
無抵押借款 ^(e)	—	—	—	328,680
	—	—	8,105,793	12,441,952
總借款	—	—	11,319,427	17,000,901

附註：

- (a) 有抵押借款以於2016年12月31日和2017年6月30日由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3,001,107,000元及人民幣2,463,296,000元的定期存款抵押(附註21)。
- (b) 於2016年12月31日和2017年6月30日，人民幣1,770,401,000元及人民幣1,696,689,000元的借款由易車的若干附屬公司提供擔保(附註35)。
- (c) 貴集團透過將源自消費者的應收融資款轉讓予資產證券化公司而將該等資產證券化。證券化公司通常向第三方投資者發行優先債券，以所轉讓的資產作為抵押，以及向貴集團發行次級債券。在少數情況下，貴集團亦可能認購部分優先債券。證券化公司向第三方投資者發行的資產支持債券對貴集團有追訴權。證券化公司被視為受貴集團控制的結構性主體，而第三方投資者所認購的資產支持債券按各預期償還日期於合併資產負債表列作流動及非流動借款。於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6月30日，貴集團在資產支持證券化交易中抵押的應收融資租賃款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5,120,807,000元及人民幣8,382,185,000元。
- (d) 於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1,837,005,000元及人民幣395,000,000元的借款分別以貴集團若干應收融資租賃款的所得現金及貴集團所持次級資產支持證券的所得現金作抵押。於2017年6月30日，人民幣3,890,232,000元及人民幣395,000,000元的借款分別以貴集團若干應收融資租賃款的所得現金及貴集團所持次級資產支持證券的所得現金作抵押。此外，貴集團獲得人民幣1,234,300,000元的借款以擴展其所經營的融資業務。貴集團動用借款所得款項而產生的所有應收融資租賃款均須作為借款的抵押。於2017年6月30日，人民幣218,596,000元的應收融資租賃款已用作借款抵押。
- (e) 於2017年6月30日，(1)人民幣100,000,000元的借款由貴集團兩間附屬公司鑫車投資及易鑫香港以及貴集團執行董事張序安先生擔保；(2)人民幣86,000,000元的借款由鑫車投資擔保；(3)人民幣200,000,000元的借款為無抵押。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28 借款 — 續

應償還借款如下：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	—	8,105,793	12,441,952
1至2年.....	—	—	2,787,424	3,962,082
2至5年.....	—	—	426,210	596,867
	—	—	11,319,427	17,000,901

於2016年12月31日和2017年6月30日，長期借款的適用年利率分別介乎3.80%至11.21%及3.80%至11.21%。

於2016年12月31日和2017年6月30日，短期借款的適用年利率分別介乎3.92%至5.00%及3.92%至7.30%。

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和2017年6月30日，借款的賬面值主要以人民幣計值，並於各報告日期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29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的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 將於12個月內收回.....	4,572	—	5,622	16,525
遞延所得稅負債：				
— 將於12個月後收回.....	—	—	(13,609)	(14,465)
— 將於12個月內收回.....	—	—	(2,030)	(2,661)
	—	—	(15,639)	(17,126)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4,572	—	(10,017)	(601)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29 遞延所得稅 — 續

遞延所得稅賬目的總變動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	4,572	—	—	(10,017)
業務合併(附註34)	—	—	(15,977)	—	(4,297)
根據2017年重組向 易車集團分派	—	—	—	—	(1,806)
出售附屬公司	—	—	—	—	3,474
計入合併損益表/ (自合併損益表扣除) ..	4,572	(4,572)	5,960	—	12,045
於年/期末	4,572	—	(10,017)	—	(601)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於年/期內的變動(未計及抵銷同一稅務司法轄區內的結餘)如下：

遞延所得稅負債	業務合併所收購的 無形資產 人民幣千元
於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	—
業務合併(附註34(a))	(15,977)
計入合併損益表	338
於2016年12月31日	(15,639)
業務合併(附註34(b)、(c))	(4,297)
出售附屬公司	3,474
自合併損益表扣除	(664)
於2017年6月30日	(17,126)

遞延所得稅資產	應收融資 租賃款信用 損失撥備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4年1月1日	—	—	—	—
計入合併損益表	—	4,231	341	4,572
於2014年12月31日	—	4,231	341	4,572
自合併損益表扣除	—	(4,231)	(341)	(4,572)
於2015年12月31日	—	—	—	—
計入合併損益表	5,622	—	—	5,622
於2016年12月31日	5,622	—	—	5,622
根據2017年重組向易車集團分派 ..	—	(1,806)	—	(1,806)
計入合併損益表	8,841	3,868	—	12,709
於2017年6月30日	14,463	2,062	—	16,525

倘可能有未來應課稅利潤以供相關稅項優惠變現，則會就可扣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29 遞延所得稅 — 續

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和2017年6月30日，貴集團並無就分別零、人民幣17,480,000元、人民幣75,988,000元及人民幣90,359,000元的可結轉以與未來應課稅收入抵銷的可扣稅暫時差額(包括累計稅務虧損)確認分別為零、人民幣4,370,000元、人民幣18,997,000元及人民幣22,590,000元的所得稅資產。

30 其他非流動負債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長期應付保證金	—	9,284	37,062	34,611
租賃業務的其他負債	—	20,455	63,027	58,817
	—	29,739	100,089	93,428

31 股息

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和截至2016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各六個月期間，貴公司並未交付或宣派股利。

32 現金流資料

(a) 經營所用現金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利潤	(829)	2,968	(1,345,995)	29,913	(6,003,149)
就下列各項調整：					
— 應收賬款減值撥備(附註19)	204	572	34,951	—	12,956
— 融資應收款信用損失撥備 (附註18)	—	—	29,052	—	35,368
—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附註20)	—	—	2,606	—	5,697
— 經營租賃汽車折舊(附註12)	—	—	7,765	2,308	28,342
— 其他物業及設備折舊(附註12)	217	917	4,671	1,819	4,520
—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3)	13	26,925	34,516	16,815	38,436
— 出售物業及設備的虧損/(收益) (附註6)	—	—	44	(2)	222
—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附註34)	—	—	—	—	(45)
— 股權激勵(附註24)	3,715	6,287	5,813	1,816	16,945
—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 虧損(附註27)	—	53,452	1,428,141	16,789	6,300,470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32 現金流資料 — 續

(a) 經營所用現金 — 續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 虧損(附註6)	—	(2,126)	17,126	—	(6,829)
— 利息收入(附註9)	(787)	(5,283)	(15,755)	(1,071)	(14,918)
— 利息費用(附註9)	—	2,867	8,031	5,389	1,287
— 資金成本(附註7)	—	592	187,233	27,164	409,175
—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附註6)	908	(17,222)	(9,082)	(3,496)	211
—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發行成本 (附註9)	—	9,343	21,219	—	14,318
資產及負債變動(不包括收購的影響及 合併賬目時的貨幣換算差額):					
— 經營租賃的汽車增加	—	—	(84,339)	(37,292)	(467,296)
— 應收賬款增加	(3,845)	(118,140)	(81,262)	(129,176)	(159,278)
— 應收融資租賃款增加	—	(2,861,480)	(11,531,438)	(2,456,285)	(5,349,916)
— 預付款項、保證金及其他資產增加	(32,795)	(54,820)	(914,918)	(390,388)	(576,770)
— 應付賬款(減少)/增加	(221)	95,403	410,813	228,375	75,051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 /(減少)	32,355	74,373	469,060	330,110	(180,464)
—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	29,739	70,351	93,698	(6,661)
經營所用現金	<u>(1,065)</u>	<u>(2,755,633)</u>	<u>(11,251,397)</u>	<u>(2,263,514)</u>	<u>(5,822,328)</u>

(b) 主要非現金交易

除附註1所述重組外，往績記錄期間並無進行重大非現金交易。

33 承諾

(a) 資本承諾

於年/期末已訂約但未發生的資本承諾如下：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將來用於租賃的汽車	—	—	499,822	335,073
	<u>—</u>	<u>—</u>	<u>499,822</u>	<u>335,073</u>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33 承諾 — 續

(b) 經營租賃承諾

貴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協議租賃辦公室，租期主要介乎1至5年，大部分租賃協議可於租期結束時按市值租金續租。

貴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支付的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不超過1年.....	696	10,073	18,040	18,195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	36,162	39,274	39,186
超過5年.....	—	3,682	—	2,606
	<u>696</u>	<u>49,917</u>	<u>57,314</u>	<u>59,987</u>

34 業務合併

(a) 收購看看車

於2015年4月及2016年9月，易車集團收購看看車（從事二手汽車業務的中國非上市公司）合共4.8%已發行普通股及約54.8%股權（按全面攤薄基準）。儘管易車集團持有看看車大部分股權，但由於並無取得看看車董事會的大多數投票權，故易車集團並無取得看看車的控制權。

於2016年11月，易車集團收購看看車更多股權，持股量增至49.7%已發行普通股及約74.8%看看車股權（按全面攤薄基準），並取得看看車的控制權。

於2017年重組後，看看車合併至上市業務，有關交易視作受共同控制的業務合併入賬（附註1）。因此，在本報告，看看車的經營業績於2016年11月易車集團收購看看車後與貴集團合併入賬。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34 業務合併 — 續

(a) 收購看看車 — 續

下表概述於收購日期就看看車的已付對價、所收購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以及非控股性權益的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易車集團已付對價總額	<u>157,478</u>
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可識別負債的已確認金額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9,406
資產及設備(附註12)	1,211
無形資產(附註13)	
— 域名	17,200
— 客戶關係	30,700
— 電腦軟件及技術	16,022
其他資產	41,778
流動負債	(73,021)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29)	(15,977)
可識別淨資產總值	<u>57,319</u>
非控股性權益	(15,689)
商譽(附註13)	115,848
	<u>157,478</u>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購相關成本極微。

所持看看車非控股性權益的公允價值乃使用看看車的企業價值估計，並基於市場參與者認為屬於缺乏控制及缺乏市場流動性的情況調整。

自收購日期起計入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合併損益表的看看車收入貢獻為人民幣12,821,000元，而同期產生的虧損為人民幣5,907,000元。倘看看車由2016年1月1日起合併計算，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合併損益表將顯示備考收入人民幣1,518,559,000元及虧損人民幣1,449,887,000元。

2017年5月，易車集團自少數股東收購看看車餘下股權，總現金對價為人民幣13,170,000元，視為股權交易，已付對價與非控股性權益賬面值之差額入賬為權益。

(b) 收購上海藍書

2017年4月，貴集團收購上海藍書100%股權，取得上海藍書的控制權。上海藍書為中國非上市主體，從事軟件研發業務。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34 業務合併 — 續

(b) 收購上海藍書 — 續

下表概述就上海藍書已付的對價以及於收購日期所收購資產與所承擔負債的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貴集團已付對價總額	<u>2,750</u>
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可識別負債的已確認金額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45
無形資產(附註13)	
— 電腦軟件及技術	3,290
其他資產	1,675
流動負債	(2,905)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29)	<u>(823)</u>
可識別淨資產總值	<u>1,882</u>
商譽(附註13)	868
	<u><u>2,750</u></u>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收購相關成本極低。

自收購日期起計入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合併損益表的上海藍書收入貢獻為人民幣50,000元，而同期產生的虧損為人民幣6,270,000元。倘上海藍書自2017年1月1日起合併計算，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合併損益表將顯示備考收入人民幣1,551,458,000元及虧損人民幣6,112,514,000元。

(c) 收購美邦保險

2017年4月，貴集團收購美邦保險100%股權，取得美邦保險的控制權。美邦保險為中國非上市主體，從事保險經紀業務及諮詢服務。

下表概述就美邦保險已付的對價以及於收購日期所收購資產與所承擔負債的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貴集團已付對價總額	<u>23,730</u>
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可識別負債的已確認金額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729
無形資產(附註13)	
— 商標及牌照	13,896
其他資產	1,251
流動負債	(998)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29)	<u>(3,474)</u>
可識別淨資產總值	<u>19,404</u>
商譽(附註13)	4,326
	<u><u>23,730</u></u>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34 業務合併 — 續

(c) 收購美邦保險 — 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收購相關成本極低。

自收購日期起計入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合併損益表的美邦保險收入貢獻極低，而同期產生的虧損亦極低。

2017年6月26日，貴集團向一名獨立第三方出售美邦保險的75%股權，而於美邦保險的保留權益入賬列作以普通股形式於聯營公司的投資(附註14)。美邦保險的所有資產與負債均已終止確認，出售收益人民幣45,000元已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合併損益表確認為其他收益。

35 關聯方交易

下列為貴集團與其關聯方於往績記錄期間曾進行的重大交易。貴公司董事認為，關聯方交易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貴集團與各關聯方磋商的條款進行。

(a) 關聯方名稱及關係

公司	關係
Bitauto Holdings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 (「易車集團」)	控股股東及其附屬公司
北京暢行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控股股東擁有重大影響力
北京精真估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控股股東擁有重大影響力
上海易點時空網絡有限公司	控股股東擁有重大影響力
上海車團網絡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車團」)	控股股東擁有重大影響力
武漢寬途致遠投資有限公司(「武漢寬途」)	控股股東擁有重大影響力
北京看看車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東擁有重大影響力 (於2016年11月收購看看車前(附註34))
北京正東金控信息服務有限公司(「正東」)	對貴集團有重大影響力的股東的 附屬公司
北京京東世紀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對貴集團有重大影響力的股東的 附屬公司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35 關聯方交易 — 續

(b) 與關聯方的重大交易

除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所披露者外，以下為與關聯方進行的交易：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i) 向關聯方提供交易服務					
易車集團	1,562	77,164	91,626	5,504	61,974
車團	—	—	—	—	1,556
北京看看車科技有限公司	—	814	2,042	981	—
	<u>1,562</u>	<u>77,978</u>	<u>93,668</u>	<u>6,485</u>	<u>63,530</u>
(ii) 向關聯方提供融資服務					
易車集團	—	5,396	—	—	—
車團	—	36,098	37,996	25,422	6,081
	<u>—</u>	<u>41,494</u>	<u>37,996</u>	<u>25,422</u>	<u>6,081</u>
(iii) 向關聯方購買廣告服務					
易車集團	—	8,258	23,286	12,264	22,889
北京暢行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	—	1,085	682	403
	<u>—</u>	<u>8,258</u>	<u>24,371</u>	<u>12,946</u>	<u>23,292</u>
(iv) 向關聯方購買流量支持服務					
易車集團 ^(a)	—	62,341	33,543	—	—
上海易點時空網絡有限公司	—	2,830	15,094	7,547	7,862
	<u>—</u>	<u>65,171</u>	<u>48,637</u>	<u>7,547</u>	<u>7,862</u>
(v) 向關聯方購買二手汽車交易服務					
北京看看車科技有限公司	—	—	15,001	3,627	—
	<u>—</u>	<u>—</u>	<u>15,001</u>	<u>3,627</u>	<u>—</u>
(vi) 向關聯方購買二手汽車估值服務					
北京精真估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	—	3,366	221	5,867
	<u>—</u>	<u>—</u>	<u>3,366</u>	<u>221</u>	<u>5,867</u>
(vii) 向關聯方購買汽車					
車團	—	—	86,632	86,632	—
	<u>—</u>	<u>—</u>	<u>86,632</u>	<u>86,632</u>	<u>—</u>
(viii) 自關聯方購買宣傳材料					
北京京東世紀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	—	—	—	12,852
	<u>—</u>	<u>—</u>	<u>—</u>	<u>—</u>	<u>12,852</u>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35 關聯方交易 — 續

(b) 與關聯方的重大交易 — 續

- (ix) 易車集團可能不時為貴集團的借款提供擔保。於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6月30日，人民幣1,770,401,000元及人民幣1,696,689,000元的借款分別以賬面值人民幣1,884,250,000元及人民幣2,046,832,000元的易車集團定期存款質押作擔保。

附註：

- (a) 除上文所披露金額外，根據2015年流量支持服務(附註1)，貴集團獲得易車集團免費提供流量支持服務，自2015年2月16日起計為期3年，期間所有在易車集團網站關於汽車融資租賃及汽車融資服務與產品的在線查詢均會轉介予貴集團。
此外，根據2017年流量支持服務(附註1)，貴集團獲得易車集團免費提供流量支持服務，自2017年5月26日起計為期3年，期滿時可再自動續期2年，期間所有在易車集團網站關於二手車相關業務的在線查詢均會轉介予貴集團。

(c) 與關聯方的年末結餘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i) 應收關聯方的應收賬款				
易車集團	918	13,423	56,752	9
	918	13,423	56,752	9
(ii) 應收關聯方的應收融資租賃款 ^(a)				
易車集團	—	71,915	34,904	—
車團	—	1,524,428	293,483	251,963
	—	1,596,343	328,387	251,963
(iii) 應收關聯方的其他應收款項				
易車集團	20,287	749	285,301	26,208
北京精真估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	18,090	43,453	43,100	—
武漢寬途 ^(b)	—	—	—	20,129
主要管理人員	—	10,600	4,405	195
	38,377	54,802	332,806	46,532
(iv) 應付關聯方有關貨品及服務的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易車集團	86,846	186,549	474,016	90,332
上海易點時空網絡有限公司	—	1,500	—	3,333
	86,846	188,049	474,016	93,665
(v) 給予關聯方的預付款項				
車團	—	—	—	150,133
北京暢行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	—	28,850	28,423
北京京東世紀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	—	3,831	3,134
	—	—	32,681	181,690
(vi) 關聯方墊款				
北京看看車科技有限公司	—	546	—	—
	—	546	—	—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35 關聯方交易 — 續

(c) 與關聯方的年末結餘 — 續

附註：

- (a) 截至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和截至2016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貴集團以融資租賃的方式向易車集團及車團提供融資服務。應收融資租賃款以汽車作為抵押，原定到期日為1年，上述所有期間的適用年利率均介乎6.00%至16.52%。
- (b) 2017年1月和2月，貴集團向武漢寬途提供合共人民幣20,000,000元的無抵押借款，初步為期12個月，按年利率1.5%計息。

除附註35(c)(ii)及附註35(e)及(f)所披露的關聯方交易外，與其他關聯方的結餘均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d)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主要管理層包括執行董事及貴公司其他高級管理層成員。就僱員服務已付或應付主要管理層的薪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薪酬及獎金	1,741	4,192	7,009	1,718	4,792
退休金成本及社會保障 成本	188	262	402	162	338
股權激勵費用	598	309	316	75	10,767
	<u>2,527</u>	<u>4,763</u>	<u>7,727</u>	<u>1,955</u>	<u>15,897</u>

(e) 易車集團借款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	—	832,349	832,349	628,853
已提供借款	—	816,130	730,362	330,000	—
已償還借款	—	—	(969,080)	—	(30,000)
利息費用	—	4,226	22,680	11,574	9,176
已付利息	—	(1,359)	(10,748)	—	(21,782)
貨幣換算差額	—	13,352	23,290	13,835	(2,439)
年／期末	<u>—</u>	<u>832,349</u>	<u>628,853</u>	<u>1,187,758</u>	<u>583,808</u>
包括：借款本金	<u>—</u>	<u>829,360</u>	<u>614,055</u>	<u>1,173,120</u>	<u>581,616</u>
應計利息	<u>—</u>	<u>2,989</u>	<u>14,798</u>	<u>14,638</u>	<u>2,192</u>

於往績記錄期間，易車集團透過易車的若干附屬公司以借款方式向貴集團提供財務資助。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和截至2016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所有借款為無抵押及須於要求時償還，適用年利率分別介乎零、1.50%至4.36%、1.00%至4.36%、1.50%至4.36%及1.00%至4.36%。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35 關聯方交易 — 續

(f) 正東借款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	—	—	—	—
已提供借款.....	—	—	—	—	835,000
已償還借款.....	—	—	—	—	(835,000)
利息費用.....	—	—	—	—	13,324
已付利息.....	—	—	—	—	(13,324)
年／期末.....	—	—	—	—	—

2017年3月3日，一名對貴集團有重大影響力的股東的附屬公司正東於貴集團資產支持證券化交易中認購兩期資產支持債券合共人民幣8.35億元，適用年利率分別為6.20%及8.94%。貴集團亦同意在三個月內按相當於投資成本加任何應計利息的價格購回證券。該項交易視為正東的擔保借款。2017年6月2日，貴集團已償清該借款。

36 董事福利及利益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董事的薪酬載列如下：

姓名	工資、薪酬 及獎金	退休金 成本及社會 保障成本	股權 激勵費用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張序安.....	1,101	32	549	1,682
	1,101	32	549	1,682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董事的薪酬載列如下：

姓名	工資、薪酬 及獎金	退休金 成本及社會 保障成本	股權 激勵費用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張序安.....	1,410	35	257	1,702
非執行董事				
陳菊紅.....	—	—	—	—
李斌.....	—	—	—	—
邵京寧.....	—	—	—	—
	1,410	35	257	1,702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

36 董事福利及利益 — 續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董事的薪酬載列如下：

姓名	工資、薪酬 及獎金	退休金 成本及社會 保障成本	股權 激勵費用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張序安.....	1,641	38	93	1,772
非執行董事				
陳菊紅.....	—	—	—	—
李斌.....	—	—	—	—
黃宣德.....	—	—	—	—
姚磊文.....	—	—	—	—
陳生強.....	—	—	—	—
蔡薇.....	—	—	—	—
	<u>1,641</u>	<u>38</u>	<u>93</u>	<u>1,772</u>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各董事的薪酬載列如下：

姓名	工資、薪酬 及獎金	退休金 成本及社會 保障成本	股權 激勵費用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執行董事				
張序安.....	328	19	75	422
非執行董事				
陳菊紅.....	—	—	—	—
李斌.....	—	—	—	—
邵京寧.....	—	—	—	—
	<u>328</u>	<u>19</u>	<u>75</u>	<u>422</u>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各董事的薪酬載列如下：

姓名	工資、薪酬 及獎金	退休金 成本及社會 保障成本	股權 激勵費用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張序安.....	424	20	7,784	8,228
非執行董事				
陳菊紅(2017年6月退任).....	—	—	—	—
李斌(2017年6月退任).....	—	—	—	—
黃宣德(2017年6月退任).....	—	—	—	—
姚磊文(2017年6月退任).....	—	—	—	—
陳生強(2017年6月退任).....	—	—	—	—
蔡薇(2017年6月退任).....	—	—	—	—
James Gordon Mitchell (2017年6月獲委任).....	—	—	—	—
賴智明(2017年6月獲委任).....	—	—	—	—
凌晨凱(2017年6月獲委任).....	—	—	—	—
張旭陽(2017年6月獲委任).....	—	—	—	—
	<u>424</u>	<u>20</u>	<u>7,784</u>	<u>8,228</u>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續**36 董事福利及利益 — 續**

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和截至2016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向貴公司董事支付退休或離職福利。

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和截至2016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貴公司概無訂立以董事、董事之受控制法人團體及關連主體為受益人的借款、准借款及其他交易。

往績記錄期間，貴公司董事概無於以貴公司作為訂約方且與貴公司業務有關之重要交易、安排及合約中擁有直接或間接的重大權益。

37 或有事項

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和2017年6月30日，貴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或擔保。

38 報告期後事項

除本報告其他地方所披露者外，貴公司或貴集團於2017年6月30日後並無進行任何重大其後事項。

III 期後財務報表

貴公司或現時組成貴集團的任何公司並無編製2017年6月30日後至本報告日止任何期間的經審計財務報表。除本報告所披露外，貴公司或現時組成貴集團的任何公司並未就2017年6月30日後的任何期間宣派或交付股利。